

开启语言智慧
彰显时代精神

2020/10 下

总第446期 定价 8.00 元

精言 MOTTO

NEW VIEW

动而后谋定



IN READING

树上的男爵

不可思议的文具店

IN THINKING

『北斗女神』徐颖的双面 ID

阿木爷爷的中国功夫

【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1周年】

★★★★★

2020-10-01
国庆节



喜迎国庆 盛世华诞

动而后谋定

文/础桥

“谋定而后动”出自《孙子兵法》，意思是谋划准确周到而后行动，将事情的前因后果、来龙去脉都考虑清楚，从而实现“未战而庙算胜”。然而，时代变迁，讲究速度与果敢的今天，如果做事优柔寡断、犹豫不决，会错失多少机遇呢？所以，在关键时刻，需要“动而后谋定”。

2020年全球都处在新冠疫情的水深火热之中，中国武汉雷神山医院、火神山医院拯救了无数新冠肺炎患者，而医院仅用十天建成的奇迹背后正是体现了这种雷厉风行的决策力，也成就了与疫情“赛跑”的“中国速度”。“除夕当天，上百台挖掘机抵达火神山医院项目现场，中信建筑设计院在1小时内召集60名设计人员，联络全国数百名BIM设计师共同参与，全力以赴投入战斗：24小时内拿出设计方案，60个小时内与施工单位协商敲定施工图纸”——这只是十天中的一小个“浓缩片段”，倘若没有如此的行动力，瞻前顾后、犹豫不决，那么医院就不可能建成。

拥有“动而后谋”的魄力，成功的概率就大得多。世界酒店大亨希尔顿，抓住淘金热的商机，为淘金者提供住宿，仅在一年之内就富甲一方。拿破仑在土伦战役的关键时刻，临时修改作战方案，成功地逼退英国舰队，将反法联军逐出了土伦，立下战功，从一名小小的炮兵少校一跃成为少将，从此踏上称霸欧陆的征程。所以当机立断、勇往直前才能抓住成功的机遇。

似乎人人都有这样的经验：思考的时间越长，心理压力越大。“谋”的时间越长，产生的压力就会对人的行动产生阻碍。项羽在鸿门宴上因犹豫不决而错失了杀刘邦的机会；历史总是惊人的相似：在考试中我们总是在一道选择题上举笔不定，写了又改，最后改成一个错误的答案……

“动而后谋定”也并不是提倡鲁莽，而是一种人性中的突破、激励灵性的释放，俗话说，机遇面前人人平等，然而不平等的则是人们抓住机遇的能力，只有无畏地“动”才能让“谋”有舞台绽放，“谋”则是“动”的补充，相辅相成。

导演北野武说过：“虽然辛苦，我还是想要那种滚烫的人生。”没错，人生只有一次，何必畏首畏尾？拥有想法便快速决定，有了决定就立即执行，“劝君莫惜金缕衣，劝君惜取少年时。花开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无论年少抑或是年老，人生应酣畅淋漓，轰轰烈烈，将思想的包袱丢掉，动而后谋定。

“谋定而后动。”——孙武《孙子兵法》

编辑/坚果 美术设计/张文举

格言

MOTTO

2020年 / 10期下

GEYAN
总第446期

主管单位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单位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单位

黑龙江格言杂志社有限公司

社长

周巍

总编辑

乔靓

副社长

周庆祥 杨爽

主 编 | 梁玉玲

编 辑 部

地 址 | 哈尔滨市道里区田地街100号

邮 编 | 150010

电 话 | 0451-84611857

发 行 部

电 话 | 0451-83378671 (72/73)

传 真 | 0451-83378660

读者服务部

电 话 | 0451-83378675

广告许可证 | 2202002210120

社 址 | 哈尔滨市道里区田地街100号

投稿邮箱 | geyanzk@163.com

创刊日期 | 2003年12月

国际标准连续出版物号 | ISSN 1005-0124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 CN 23-1525/G4

发行订阅 | 全国各地邮政局(所)

邮发代号 | 14-230

承 印 | 郑州市毛庄印刷厂

定 价 | 8.00元

出版日期 | 2020年8月20日

印刷质量承诺 |读者凡发现本刊有掉页、残缺等
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请直接联系印厂。

联系电话: (0371) 63784396 **联系人:** 质检部



目录

CONTENTS

NEW VIEW 格言新说

01 动而后谋定

IN THINKING 思想着

- 04 人物 “北斗女神”徐颖的双面ID
- 故事
- 06 标记生命的温度
- 08 盆景师的独特世界
- 10 阿木爷爷的中国功夫
- 13 画中人
- 14 追踪“神奇动物”史记
- 16 爱写游记的古人,都是穷游达人
- 17 “学富五车”到底有多厉害

VISIT 看天下

- 18 大观
- 24 艺文指南 独立书店:城市的温度坐标
- 26 流行 “摆拍”姿势补习班,现在开讲!

VOCAL MIMICRY 口技

- 28 演讲 易烊千玺:我们这一代
- 30 技巧 不是随便的人,
就不要总说“随便”
- 31 歌典 只为陈奕迅,700万人清晨6点起床
- 32 台词 对于爱吃辣的人来说,
这就是一场盛宴!
- 34 语言玩家 成语变冷门,一点也不冤
- 36 针尖&麦芒

IN READING 阅读中

- 38 大作 树上的男爵
- 42 太阳小说 不可思议的文具店
- 44 月亮散文 月是故乡明
- 45 星星诗 好吧,我们聊聊蝴蝶
- 46 书屋 这就是中国
- 48 序跋 在裂缝中寻找微光
- 49 选段 每逢佳节思“故乡”
- 50 语录
- 51 夕花朝拾 寒露:那些露水盈盈的诗情
- 52 鉴定书 测测你具备什么魔法技能
- 54 满分作文 新“少年中国说”
——2019年满分作文全解析天津卷
- 56 热议素材 只有热爱与否,没有“冷热”之分
——有感考古圈“团宠”钟芳蓉勇敢追梦
- 58 小剧场 看不见的珍藏

BANTER 调侃

- 70 歪批 没有什么能硬得过
一块俄罗斯大列巴
热帖子
- 72 因为近视闹过的乌龙
- 73 误以为考试迟到,
含泪百米冲刺进不属于自己的考场
- 74 玩 万物皆可爱,今日份治愈
段子
- 76 作家们写过的那些笑死人的魔幻比喻
- 77 曾经沧海难为水,鱼香肉丝配鸡腿

CONSTELLATION 星座

78 十二星座专属“古风汉服”

TEST

80 测试

KNOWLEDGE

60 知乎者也

DARLING 亲爱的

- 62 书信 收到坏礼物也是一次深意
- 64 私语 与“土味”毛衣的成长对决
- 66 聆听 这些年,经过我青春的偶像
- 68 漫游 为什么哥斯拉是最受欢迎的
怪兽—哥

启事

本刊是一本文摘类杂志,佳作
难弃。本刊的编选转载了一些书报
刊(含网络)的文字和图片,由于
联系上的困难,我们与部分作者未
能取得联系,谨致深深的歉意。敬
请原作者及相关出版单位见到本刊
后,及时来函来电,以便我们按国
家规定寄奉稿酬及样刊。

本刊因版面有限,部分文章在
文字上略有删改,敬请作者谅解。

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田地街
100号
邮编:150010
电话:0451-84611857



“北斗女神”徐颖的双面ID

科研工作者，北斗女神。徐颖，一个人，两个ID。像突然跌进了爱丽丝梦游仙境的兔子洞，后面的故事都不是她能预想到的。但一切都真实存在、交织。

A面——科研。再近也隔着，隔着符号、器材，甚至思维，再浓郁即时的反馈也必须经过严谨冷静地处理才被允许表达。寻找真相的战线太长，连时间都被拉扯得稀薄，少数人的狂欢，一切暗中发生。

B面——电视。镜头是观众的眼睛，要消弭距离渲染效果，要情绪饱满特别亲切，这个人为搭设出来的短暂虚拟空间要求直接热闹，一切公开，要所有炽烈的目光和关注都为它而来。

自然情况下，这两个空间不会产生什么联系，因为构成它们的物质几乎是相悖的。人们在各自的轨迹分别展开剧情。但火花偶然飞溅出来时，情感是相通的。可以这么理解，徐颖在两边都注册了ID。

前几年，徐颖都在A面展开任务。参与北斗相关研究，以完成工程任务为主线，在卫星导航系统及增强技术方面开展工作。现任中国科学院大学博士生导师、中科院空天信息研究院研究员，也是中科院光电研究院建院以来最年轻的研究员和博导，中国卫星导航学术年会的PNT分会主席，多个SCI/EI检索学术期刊的审稿专家，中国专利审查技术专家……总

之，她是科研工作者徐颖。

至于B面的支线，开始得不早，剧情却突飞猛进。被媒体关注着，接受采访录制视频、做公众演讲、参与各种各样的“通告活动”、录制综艺节目、担任形象大使、参加地方台春晚……如果这些行程前不加以“科普”的限定，那么一眼看去仿佛是明星“小花”的行程单。可以这样说，“北斗女神”是徐颖的B面ID。

联结AB面的虫洞是中科院self格致论道讲坛，一次名为《来自星星的灯塔》的科普演讲，让徐颖一脚踏入了连接不同时空的狭窄隧道，也成为她职业生涯的一个分界。

演讲中，她从细微之处切入，先使科学与公众构建联系，再科普北斗导航的技术特征与发展过程，用幽默化解网络上关于北斗的诸多疑惑乃至“质疑”，例如，“直视太阳容易看瞎，那就看星星”“想要破解北斗军码，不如穿越吧”“安装北斗后，我国的精确打击，量级范围缩小到连小动物都吓坏了”。

视频播出后，点击量超5000万。掀起“北斗导航”的科普浪潮，两个空间的连接发生了震颤，人民日报盖章“科普需要更多的徐颖”。

“最开始进入到科普虽然是被选择的，但你有选择YES或NO的权利，选YES一定是因为有意义，越

走下去越觉得有意义。”

坦诚来讲，千万数量以上的人是通过徐颖的视频和科普才知道了“北斗是什么？”“北斗是干什么的？”，以及“为什么要建设北斗？”

也许，北斗离人们太远了。“卫星导航系统由一群距我们两万公里的星星组成，它们不会发光也不会发热，甚至肉眼无法观察到，但他们为我们提供着位置服务。”

如果“北斗女神”有魔法，那她的魔法能“让遥远的距离变近”。

“科学发展是有延续性的，最重要的不是某个人快速做出了成果，而是有一个好的土壤，大家都投入到科学中来。如果某个时间段出现断代，那可能未来我们就招不到学生了，没有足够的科研力量了，后果不可想象。”

科普和科研一样，必须接受投入与产出的长周期。通常以年为单位，五年十年，甚至以几代人的“代”为单位，科幻小说里那些动辄需要多少代人共同完成一个计划的情节设计，并不全是畅想。

不同的是，科普的反馈常从他人身上获得。最初接到综艺节目《机智过人》的机智见证团邀请时，徐颖也摸不着头脑。

“科学综艺是什么？科学家怎么上综艺？上综艺干什么？但想着是中科院和央视共同打造的，质量肯定有保障，就去了，正式录制之前还要和栏目组聊很多细节，然后发现环节的设置、创意、科普的内容都展现得很巧妙。”

科普文章、科技馆、科普综艺、科普自媒体、科普短视频、动漫、游戏、科幻小说、电影、科学节……无数双手推动着科学的元素寻找融合的可能。

有人说，“如果你是徐颖，就能感受到那种压力了”。

是的，同时来自AB面的压力，繁杂工作不仅是对时间精力的挤压。同行间“怎么放着好好的科研不做，去不务正业”的怀疑，和来自公众的时而冷漠时而热情的飘忽目光。“这种压力是无法化解的，你没有办法左右其他人的想法，只能做好一点再好一

点。”

“除非科研工作的评价体系发生变化，我们需要很多科学家，也需要从事科普工作的科学家，需要专业的科学传播工作者。”徐颖想了想补充道。其实这已经是许多圈内人给出的公认参考答案了。

或许是不恰当的比喻：如果都比作供以观赏的工艺品，那科学家明星和纯流量的区别在于，后者是玻璃做的，流光溢彩需要全然依赖于其身上被投射的种种星光，一停电就完蛋，但前者内部自己装了个发电机，哪怕不发光，还能发热。

科学家明星像一枚枚“糖衣炮弹”，糖纸鲜艳，糖壳甜蜜，但蜜糖融化时一定要发挥力量——对着人类的现有知识体系的遮挡围墙，狠狠轰上一炮，无论炸下来多少，都是智慧的共鸣。

至少现在，也许，科普是科研工作者的进路之一，但科研是科研工作者的唯一退路。

“我的理解，科学是对世界的探寻和触碰，是不断进步和演进的过程。仔细想想，科学没变，科学精神也没变：严谨、创新、耐得住寂寞、为国家作贡献……”

“不是鼓励每个人都从事科学研究，各行各业都值得尊重，但是鼓励大家去感受科学精神，不管用在哪里都挺好的。”

大海茫茫不辨东西。

北斗导航提供着时间基准，还将提供着以人类想象力和实现水平为半径的任何应用。

“GPS之父”帕金森教授曾盛赞过它的导航通信一体化，“既能够知道我在哪里，也能够知道你在哪里，这是一种多么美妙的体验”。

唯望日月星而行。

单个人未必能改变历史，却能连缀历史。

单个人虽未必能左右潮水的方向，但却能留下一连串的涟漪与波光，守望着天空、大海与星星的方向。

摘自微信公众号“国防科技大学”

编辑/坚果 美术设计/张文举



标记生命的温度

文/胡春艳

7月的可可西里是一年中最热闹的日子。

夏天的阳光给海拔4800米的青藏高原带来了短暂的温暖。

低矮的植物趁着短促的春夏快速生长，竞相开出比叶子大得多的花朵争奇斗艳；脾气很大的藏牦牛在高原上横冲直撞；棕熊用锋利的前爪挖开鼠兔的洞穴获得美餐；数万只藏羚羊从新疆阿尔金山、西藏羌塘和三江源，成群结队地长途跋涉，来到可可西里腹地卓乃湖产崽。

可可西里管理处索南达杰保护站管护员龙周才加喜欢开着巡逻车与这些生活在“世界屋脊”的精灵一同奔跑。他会小心地避开野牦牛的视线，以免被那些体形有三辆面包车大小的大家伙顶翻；也会冒着陷车的危险绕开盛开的一丛丛野花，“一旦车轮轧过，那些植物可能需要2-3年的时间才能缓过来。”

在这个被视为“生命禁区”的高寒缺氧的地方守护了十几年，龙周才加和这里的一草一木一样，倔强生长着，也更深刻地感受着生命的脆弱和伟大。

可可西里，蒙语意为“青色的山梁”“美丽的少女”。这里年平均气温低于0摄氏度，最低气温可达零下40摄氏度，氧气含量不足平原地区一半。大自然用极端恶劣的自然条件封存了这里初始的生态样貌，也使得这里成为目前世界上原始生态环境保存最完美的地区之一。

这片土地所在的三江源，因是长江、黄河和澜沧江的源头而得名，拥有密集的湖泊，被誉为“中华水塔”；230多种野生动物和202种野生植物珍藏于此，让这里俨然成为这个星球的生物基因库。

为了守护这宝贵的一切，龙周才加和其他保护站队员必须不断地在杳无人烟的旷野里巡逻，防止有人觊觎这里的“宝藏”，铤而走险去盗猎、盗采。他们要穿过广袤的高原，再挺进险峻的深山巡查。摸不清脾气的天气是他们最大的敌人，当然，那些崎岖难行的山路、沼泽，以及不知何时会出没的野兽也可能危及他们的生命。

相比酷寒而漫长的冬季，夏季其实并不好过。雨雪频繁造访，一天里常常会经历四季交替，加之气温升高融化了脚下厚厚的冻土，整个可可西里仿佛成了一个巨大的沼泽，让人举步维艰。

泥泞的沼泽仿佛一双黑暗的大手，总想把龙周才加和队友驾驶的巡逻车往深渊拖拽，龙周才加根本记不清楚每次一路上要挖多少回车。有时候，刚挖出来的车，前行才几十米又陷进去，队员们忙乎了一天，才发现根本没走出多远。即使这样，他们也不会轻易改变行车路线，因为改变线路意味着要在新的草地上轧出辙印，而这意味着新的破坏，他们明白，对大自然最好的保护，就是尽可能减少人类行动的痕迹。

夏日沼泽泥泞，大河拦道；冬季又冰封雪冻，哈气成霜，有时候巡山队员连续几天睡不上一个囫囵觉，有时候不小心会跌进冰冷刺骨的冰河，有时候连续几天只能啃干馍喝山泉水……队员们常说，“巡山的日子，就是将裤腰带系在脖子上孤独行走在无人区的日子；巡山的日子，就是每次进去，能不能出来都不知道的日子。”

一次，一支7人巡山队，从保护区北面的阿尔金山区域进入可可西里保护区。他们沿着沙流河进入巍雪山，抵达太阳湖再攀马兰山，最终来到科考湖一带巡山。然而可可西里的天气突然“变脸”，突降暴雪，气温骤降，而此前这些队员已经被沿途数不清的沼泽和烂泥潭折腾得筋疲力尽，车辆也已严重损坏。队友被困，龙周才加二话不说，和救援组队员冒着风雪冲进保护区腹地，他知道，每一分钟的流逝，都可能让生命消失。他带着队员闯过拦路的大河、蹚出泥泞的沼泽，在缺衣少食的艰苦条件下昼夜跋涉，拼尽全力为队友挖出了一条生路。12天里，他们爬冰卧雪、风餐露宿，终于把所有队员平安带回驻地。

从20世纪90年代为保护可可西里藏羚羊而献出生命的英雄索南达杰至今，一批又一批守护者就这样默默在5000米左右海拔的地方坚守着，近十几年来，这里再没有响起盗猎的枪声。

如今龙周才加的工作却变得更忙碌了。美丽的可可西里越来越为世人所知，每年慕名而来的游客络绎不绝。他所在的保护站附近建起了生态博物馆，他则承担起给游客科普的工作，同时也要应对各种突发事件。

一次，几辆自驾游客的车辆在109国道某处相撞，龙周才加和几名队员收到求助信息后，立刻沿路寻找伤者。他发现一位女游客和孩子受伤被困车中，立刻给她们服用了随身携带的药物，简单给孩子额头的伤口包扎处理，还细心地为她们披上了自己的衣物。

当时天色已晚，龙周才加自己开车马不停蹄地把母子俩送到最近的格尔木医院。还没从车祸的惊吓中缓过神来的女游客有些慌张，问龙周才加，“我们现在分文没有，医院会管我们吗？”没想到，那位皮

肤黝黑的小伙子冲自己咧嘴笑了，“你放心，我给你垫钱！”

到了医院后，举目无亲的母子俩眼看着龙周才加跑前跑后帮她们挂号交钱、排队检查，直到交警赶到接管后，龙周才加才在夜幕中悄悄离开。事后，女游客给龙周才加写来感谢信，感谢他在她们最无助的时候，送来可可西里的温暖。

那些被龙周才加挽救了生命的小藏羚羊，更熟悉那双大手的温度。龙周才加至今记得自己救过的第一只藏羚羊。那是一个夏天的早晨，龙周才加驱车前往卓乃湖边查看情况时，遇到了一只落单的小藏羚羊。

小羊刚出生不久，身上还带着胎盘和血迹。龙周才加猜想它的妈妈可能受到惊吓临时到附近躲避，过一会儿就会回来找小羊宝宝。然而，等了许久，依然没有母羊的踪影。龙周才加干脆双手抱起小羊，把它捧回站上。

像个新手妈妈一样，龙周才加把牛奶烧热、奶瓶消毒，一点点用手测温，才放心把奶嘴塞进小羊的嘴里。或许因为小羊喝了他喂的第一口奶，便认定了他是自己的爸爸。从此小羊的两只大眼睛再也不愿离开龙周才加，一直黏在他身边，舔他的裤子，跟他撒娇要他哄睡觉。就这样，“羊爸爸”把小羊喂养了一年多，等到它有一定生存能力的时候，又把它放归大自然。

近年来，在“龙周才加”的精心呵护下，可可西里保护区境内及周边的藏羚羊数量已经从之前的不足2万只，增至近7万只。

在海拔4479米的可可西里保护站驻守以来，龙周才加获得了许许多多荣誉，那些闪亮的奖章标记着这个年轻人付出的青春和真情。龙周才加总觉得，藏羚羊和那些野生动物能感受到人类的善意和温度。而他自己，也从那些善良可爱的野生动物身上收获了爱和信任，“这是一种生命对另一种生命的尊重。”

摘自《中国青年报》2020年07月10日

编辑/麻小团 美术设计/张文举



盆景师的独特世界

文/四月本月

近些年，松柏、苔藓、泥土构成盆景艺术，逐渐走进人们的视野。别误会，不是那种匠气很重的松柏盆栽，而是经过精心设计、充满自然呼吸感的艺术作品。和流行的花艺相比，这种盆景更具“中性风”，蕴含的禅意也值得细细琢磨。

看过音乐表演、话剧表演，但是你看过现场制作盆景的表演吗？

商场正中央，伴着DJ的音乐声，伫立着一个空荡荡的花台。日本盆景师平尾成志闭上眼睛，举起金剪刀默默祈祷，随后正式开始表演。

在花台间填充泥土、苔藓，捞起身边的植物，掸落根部的泥土，认真修剪枝丫，栽种在花台上，用铁丝缠绕固定。如此循环往复，骨架渐渐有了血肉。收尾时，他在顶部种下一棵巨大的五叶松，整个作品瞬间有了灵魂，观众纷纷起立鼓掌。

类似的表演，平尾成志做过无数次，选择的场地更是匪夷所思。在马来西亚的凉棚下，外面下着绵绵细雨，围观群众在窃窃私语；在东京的五星级酒店，昏暗的灯光，空气十分安静，甚至能听到植物生长的声音；在喧闹的俱乐部，所有人在听歌蹦迪，他在一旁默默做盆景；还有广场、寺庙、商业街、孤岛……无论在哪里，他都完全沉浸在自己的世界，专心和手里的植物打交道。

他创作的盆景不同于花艺，以松柏、苔藓、蕨类、岩石为主，枝条蜿蜒遒劲，草木高低错落，造型奇异，却掌握着微妙的平衡，体量庞大，同时不失细节之美。

老一辈盆景师批评他，说这种表演是“哗众取宠”，其实他用心良苦。从业十几年，他发现真正优

秀的盆景作品始终不被市场认可，大量的好作品被不识货的人当成盆景师的赚钱工具，在国外推广盆景艺术，知道的人也寥寥无几。一次在米兰的Live House，他和当地乐队一起做展演，本来在听歌的观众，渐渐被他吸引过去，作品完成时，大家都在拍照留念。

他想，这也许是一个推广盆景的路子。从此开始研究，如何结合音乐和场地，把制作盆景的过程，变成一场惊险刺激的表演，让更多人爱上盆景。

平尾成志出生在日本德岛县一个农户家，家里做木材生意，从小在草木丰盛的环境中长大。

中学时，他看到《园艺选手权》这个节目，对打造庭园、运用草木产生兴趣，萌生了当园艺师的想法。大学期间，因为擅长跑步，差点去当运动员，直到有一次，走进京都东福寺的园林，那些郁郁葱葱的树，瞬间抚平内心的浮躁。庭园摆设的盆景作品，穿越几十年风尘，依然有直击人心的力量。他决定重拾儿时的梦想。

2002年，在盆景展会上，他被一个作品迷住了，忍不住感叹太有意思了。馆长走过来问他喜不喜欢盆景，想不想做一个盆景师，他不假思索地点头。馆长向他引荐了加藤三郎——现代盆景的奠基人，被称为“盆景之神”。85岁高龄的三郎对他说——今后盆景必须走向世界。

拜三郎为师后，他开启五年的学徒生涯。师兄弟都是各家盆景园的继承人，只有他一无所有，只能拼命努力。潜心研究树木的状态、浇水的时机、天气的变化，一个人反复练习修剪、摘芽、捆铁丝。学徒第三年，他发现了仅用浇水的方法，就能给盆栽带来很大



改观的秘密。

还差两个月出师时，三郎老师永远离开了，传给他一把珍贵的金剪刀，每次表演开始前，他都会举起剪刀进行祈祷，默念着师父“让盆景走向世界”的愿望。

创作盆栽看似随心所欲，其实是个考验审美的力气活。首先要根据作品的大小，选择合适的花台，石头材质的花台，少则一两块，多则二三十块，单是重量就够压垮一个壮汉的。接着给花台打孔，穿入金属棒，用水泥固定基底，根据作品的形态，弯折金属棒，也就是“凹造型”。这个过程最费力气，还不能施蛮力。花台的间隔要掌控好，过密过疏都不行，中间填入熟腐的黏性土，用量也要计算好，足够植物自然生长。至此，盆景的骨架才刚刚完成。植物是血肉。以五叶松、赤松、偃柏等为主树，枝条苍劲有力，绿意亭亭如盖，奠定了盆景的基调。搭配忍冬、香桃木、南天竹等，相对来说更纤细、更轻盈，平衡松柏的厚重感。在铺满苔藓的泥土里，种上槭叶草、朝雾草、络石花、各类蕨叶，细节处萌发的生机，最是打动人心。根据季节变化，融入枫叶、果实等等，增加色彩和层次感。冬天耐寒的植物也不能少，这样盆景才能四季常青。最后，在主树上捆绑铁丝，一是美化造型、固定植物，二是控制枝条的生长方向，保持盆景越长越美。

真正美的盆景，像在原始森林生长了千百年一

样，散发着古拙沉静之美，或是悬崖顶上的迎客松，飞扬跋扈的姿态，能看出风的形状，亦静亦动，百看不厌。相比赏味期有限的鲜切花，盆景的生命是可以延续的，就像东福寺那些盆景，时隔几十年依然生机勃勃。因为盆景是一个生态系统，是大自然的缩影，草木兴衰，四季枯荣，都会在这片微小而完整的宇宙里发生。

作品的完成并不是盆景的终点，而是它的新生与起点。草木有情，也会发出信号，只有认真观察，才能察觉到它的喜怒哀乐。越是用心栽培，它就越能和你心心相印，不过盆景和人一样，成长过程中需要管理，不可以骄纵。当你和植物的波动频率协调时，盆景就能长得很好。

平尾成志的盆景表演，就是将植物的频率和人的频率合二为一的过程。现场的音乐、观众的呼吸、晴雨和风向，都会触动他的感官，激发新的灵感，手中的植物也变幻出不同的姿态。

这么多场表演下来，没有一个作品是雷同的。

如今，平尾成志有了自己的盆景园，在国外也收获了赞誉和奖项，有人称之为新锐派艺术家， he却说了一句简简单单的话：“我根本没有做艺术家的打算，我只是个盆景师、手艺人。”

摘自微信公众号“芍药美学笔记”

编辑/麻小团 美术设计/张文举



阿木爷爷的中国功夫

文/陈晓妍

暴起的青筋蔓延于黝黑粗糙的皮肤之下，掌心的老茧太过密集，连成一片。右手中指短了一截，那是8年前被锯断又重新接上的指头，已经无法灵活地活动，却又爬上新的茧。手的主人，穿着唐装款式的深蓝布衣，戴着草帽，踩一双褪色的绿色布鞋，从芭蕉叶掩映的茅屋中走出来。他是王德文，一名山东聊城的木工匠人。但他更为人熟知的身份，是西瓜视频上的“阿木爷爷”。视频的开头，他挥挥手，和观众打招呼，随即坐下，进入他的木工世界。

锯木的声音伴随着背景的虫鸣鸟叫，偶尔镜头调转，离开老人的身影，去拍山林里的溪水草木，阿木爷爷不再注视镜头，挑选一块空地坐下，手里变换着斧头、刨子、锯刀等各式工具，随后拿出成品。

其中，有一座微型上海世博会中国馆，需经锯、磨、凿、钻等十来道工序，做成40多根榫卯棱柱、27道锁，零件比手指还细，每一个凹槽、小孔都要分毫不差。

网友们发出弹幕评论：“当代鲁班！”有同行看了视频，惊叹老爷子的功力非常人所能及。阿木爷爷在西瓜视频吸引了250万粉丝，视频还在海外获得了近2亿次的播放量。但阿木爷爷不明白什么是网红，在他眼里，自己仍旧是个农村工匠。

撇去流量和名气，农民才是他的真实底色。9岁时，父亲在一场触电事故中去世，母亲体弱多病，一

家五口的担子落在阿木爷爷身上。

他辍了学，每天早晨跟着大人干活。从早干到晚，可以挣到一毛多，只够买一斤小麦。他年龄太小，跟不上大人的进度，有时因为挣不到钱而急得大哭。尽管村里领导照顾，一家人也还是吃不饱饭。

13岁时，家里唯一的木锅盖坏了。没有锅盖蒸出来的地瓜，咬下去还是生脆的。他请来木匠师傅修锅盖。从9岁开始持家，阿木爷爷常被无力感困扰。但此时此刻他产生一个朦胧的想法，学木工手艺，可以解决家里的难处。

传统的拜师学艺需要跟在师傅身边三年，一分钱不拿。家里的重担不容许他做出这样的选择，阿木爷爷只好在农活少的时候，用打下手的名义偷师。他试探着问木匠：“我给你拉锯行吗？”木匠不忍心拒绝他，把他带在身边。

每天出工，木匠在门外吆喝：“去干活吗？”阿木爷爷忙不迭从屋里跑出来：“我去！”第一次，阿木爷爷学着打了五个木锅盖。师傅看了一眼：“打得还行。”

近50年时间过去，他仍然记得这句简单的肯定。他意识到木工不仅仅是养家糊口的工具，而是自己的天赋所在。

学木工，先要学会做工具。阿木爷爷拿来师傅的工具研究，记下制作的步骤，晚上回家，带着各处找

来的边角料，再慢慢琢磨。

木工这碗饭并不好端。放线的时候，阿木爷爷扯着沾墨的细绳，手微微发抖。这是拉锯前的准备工作，墨迹印下之处，就是落刀的地方。师傅要求极其严格，测量误差不能超过一毫米，角度不能有任何偏差。刨好的木头要像玻璃一样光滑，滴一滴水，再叠放另一块木头，就能黏合在一起。

对阿木爷爷挑战最大的是“严缝”。刨好的木头拼接起来，不留一丝缝隙，滴水不漏，这极其考验工匠的刀功。阿木爷爷的刨刀在木料上一推，刨花打着卷，从刀片上掉落下来。他凭感觉控制力度，每次只能刨去纸片一样的厚度，刨的次数不超过五下。哪怕多一下，好好的木料就废了。

师傅带着徒弟们到别人家里做工，谁动了桌腿、谁修了抽屉，都得一一记录下来。哪个人出了分毫的差错，损失就要记到谁头上。但师傅极少在阿木爷爷操作的项目中发现差错。检查他画的线，尺寸卡得极准，误差绝不会超过1毫米。

师傅很快发现，阿木爷爷比其他招来的徒弟更有天赋。他们拉着家具到集市摆摊，这是同行暗中较量的竞技场，而客人是最眼尖的行家。

几番比较下来，阿木爷爷的摊位前来人总是最多。临近春节时的集市，用不上一天，木家具会被一扫而空，一张凳子也不会剩下。

不上集市的时候，阿木爷爷就会走街串巷，上门修家具。有一次，他看见一个木枕头，里面的缝隙走向复杂。不必拆开组装，只需沿线打开，几番翻转，就能变成一个结构复杂的凳子。

在征得主人同意后，阿木爷爷将凳子带回了家，找来了另一块木头，参照着凳子的纹路如法炮制。缝隙往里处纵深，木头看似松散，却不断裂。阿木爷爷看不明白，深夜两点，他顾着琢磨，觉也不肯睡。三个晚上过后，木头终于变成伸缩自如的凳子。

在那个衣食短缺的年代，这样精巧的手艺活没人在意，所有制造以实用为第一要务。

阿木爷爷深知这一点，但仍然难掩对于精巧工艺的好奇。凳子做完后被扔在一边，很快就找不到了。许多年后，他才知道，那是2600年前的鲁班凳工艺。年代久远，掌握这门工艺的人寥寥无几。

对木头的极度痴迷，连儿子阿成也不甚理解。父亲的老毛病几十年来都没改过，木工活儿没干完，他绝不会去做第二件事。忙起来时，不按时睡觉，宁愿饿着肚子，也不上饭桌。

2012年冬天，阿木爷爷在切割木头时，光顾着干活，忘记了垫在底下的手。0.3毫米的锋利刀片将他的手指生生切断，阿木爷爷被送到镇里的医院。拆线后七八天，他忍着疼，又捡起了锯刀。

儿子阿成出生的1989年，是传统木工行业最鼎盛的时期。村里的木制家具产业逐渐兴起，阿木爷爷也成了远近闻名的匠人。家中常常有人到访，指名让他定制家具。但七八年之后，西式家居店兴起，欧式沙发和玻璃茶几进了农家人的门，渐渐取代了木头家私。在那时候，阿木爷爷一天只能挣二三十块，远远赶不上其他行业的收入。连阿成的学费，都要找亲友借钱才能凑齐。

阿木爷爷曾跟着家人去看新式家具，他盯着一张桌子看，惊异于桌面没有一丝缝隙。再一摸，才发现是三合板，外面贴着木纹纸，里面填满碎刨花，时间一长，容易破皮掉屑。阿木爷爷更喜欢自己的手工家具，木料烤得好，用多久都不会开裂，比人的寿命还长。

但他没能等来手工家具产业复苏。50多岁时，仅剩下的一两个老客户也不再上门，他选择退休。像所有本分的工匠一样，阿木爷爷平静地接受了这个突飞猛进的时代带来的震荡。只是在闲暇时分，阿木爷爷还是会技痒，找来木料，给街坊邻居，打上一两只小木凳。

儿子阿成是短视频制作人，此前，他拍摄“农村姑娘尝美食”的题材。时间长了，播放量只有几千。作为自媒体人，阿成常年为内容与流量所困扰。观众的



口味难以捉摸，让阿成对接下来的更新无比苦恼。老爷子自告奋勇，提议拍摄一个制作“鲁班凳”的视频。

阿木爷爷找到一张纸皮练手，画线、开缝儿，几次试验下来，四十多年前的记忆被打通。朋友捎来的一块花梨木，被阿木爷爷从内部锯开，几经凿、磨，最终变为一张鲁班凳。即使身为匠人的儿子，阿成也从未见过这样的凳子，这是父亲从未展露的一面。

视频发出后，不到一天，就突破了100多万的播放量。阿木爷爷惊喜又疑惑：“为什么有这么多人看我干活？”老人渐渐积累了250万粉丝，同时，也吸引了一批海外的观众。他变成了“阿木爷爷”，不厌其烦地展示制作的细节。

在播放量最高的那个视频里，老人排列好木材，看起来，那只是相互倚靠的一堆散木，只留一些凹槽，彼此镶嵌。阿木爷爷抽去底架，木架还是稳稳立住了，六旬老人爬上去，在上面跳了几下。

木堆最终成了一座小型的木拱桥，那是中国古老的榫卯技术。利用木头上的凹凸部位相嵌合，两块木结构之间就能紧密连接，成为稳固的组件。

我国最古老的榫卯应县木塔，经历了风雨、地震、炮弹轰击，千年之后依然屹立。纯木结构、无钉无铆，靠着榫与卯之间的咬合支撑，稳固性惊人。

但父子俩很快有了分歧。阿木爷爷像个老师傅，让儿子把细节拍清楚，观众看见就能学。阿成不认同，他更习惯添加一些剧情设计，以免在单调的画面停留太久。

阿成继承了父亲的手艺，他熟练使用电子工具，也懂三维建模。在做鲁班凳的时候，阿成坚持用电锯开缝，阿木爷爷不听，用竹条和钢丝造了一把钢丝锯，锯起木头灵活自如。虽更精细，但费时费力。

阿成不解，一个几分钟的视频，观众或许看不出

太多差别。但阿木爷爷坚持，他甚至要求儿子，拍摄一期讲解制作钢丝锯的视频。

一两年的磨合，让这对曾经分居南北的父子摸清了彼此的脾性。在追求数据流量的短视频行业，阿木爷爷这类创作人是少见的。他近乎固执地守着年轻时的极致要求。山林小桥流水，原本只是工作背景，却成了老爷子心境的隐喻。

这也给一向追求效率的儿子带来了影响。他听从父亲的建议，耐心用镜头拍特写展示细节，为了一个镜头，阿成退到河里，裤腿挂上泥水，摄像头也掉进水里不止一次。

制作过爆火的视频，也面临过职业困境，阿成越来越明白，流量堆砌起来的只是泡沫，这是木工手艺在他这一代面临的新挑战。在网络上走红之后，一些知名品牌的商业活动找到了阿成，父子俩商量过后，还是拒绝了。两人创办了“阿木爷爷”的品牌，想将精力更多花在优质木制产品的研发上。

广西当地政府支持了父子俩的事业，在陈塘镇屯两村建起了“阿木爷爷试点基地”，一块“乡村振兴”的牌子立在入口处。拒绝了更多的曝光量和报酬，阿成形容这是一场赌局，赌一个没有泡沫的未来。

在过去，这可能只是草根网红昙花一现的故事。但如今，一年多过去了，粉丝仍热情不减，这给了阿成专注产品的底气。视频平台改写了老匠人的命运轨迹。

阿木爷爷同样察觉到了粉丝学习的热情。有人看过视频，做出了鲁班凳，成品虽然粗糙，但还是让阿木爷爷感到欣慰。一种新式的师徒关系，正在互联网上悄然形成。

摘自微信公众号“真实故事计划”

编辑/麻小团 美术设计/张文举

画中人

文/郁喆隽



如今艺术家在完成一件作品后，留下自己的签名，已经是司空见惯的事情了。但是历史上的一些不朽名作却并没有签名。拉斐尔在画《雅典学院》时，把自己悄悄地画在了右下角托勒密的边上，而且目光直视观众。图中其他的哲学家和思想家要么若有所思，要么三三两两地在讨论问题，视线都没有朝着画外。据说拉斐尔还把自己的情人画成了图中唯一的女哲学家希帕提娅，放在古希腊哲学家巴门尼德的身后。她的眼睛也看着观众，和拉斐尔形成对称关系。两人虽各处一方，却有心心相印的感觉。

欧洲中世纪的画家社会地位不高，只是诸多工匠中的一员，也就是画匠，因此特别需要保护人的“照顾”。当时的很多画作不是普通的私人收藏，而是由像天主教会这样的大主顾定制的，因此几乎没有署名的可能。然而拿着画笔的人总有自己的办法，表露出自己的爱恨情仇。画中人就是画外人。

另一位文艺复兴时期的画家菲利普·里皮也经常把自己画到作品里。例如，他在著名的《圣母加冕》中，把自己画在了左下——一个一手托腮的调皮修士。如果你在很短时间里连续参观了佛罗伦萨的乌菲齐美术馆、皮蒂宫和美第奇宫，就会发现几张构图不同、色彩风格不一，但是人脸几乎完全一样的圣母子图。它们都是里皮的作品。他原本是一个修士，但

爱上了修女卢克雷齐娅，后来两人敢作敢当决定私奔。自此之后，里皮画中的圣母玛利亚几乎都是按照卢克雷齐娅的模样创作的。

所有的画家都想要在自己的作品中留下印记，但不是所有形象都让人赏心悦目。米开朗琪罗在创作西斯廷小礼拜堂中《最后的审判》时，就把自己的脸画到了一张人皮上。那是十二使徒之一巴多罗买，他受到迫害，被剥皮而殉道。米开朗琪罗想要借此表达什么？他为了创作这幅画（包括之前的《创世纪》）呕心沥血，身躯佝偻，双手僵化，整个人就好像只剩下一张皮了。

达·芬奇虽然留下了不少自画像，但是在为米兰玛利亚感恩修道院创作《最后的晚餐》时同样不能署名。然而该画中，餐桌右下角的桌布却打了一个结——拉丁语中“结”的发音和达·芬奇十分相似。他就这样留下了自己的签名！传说当时修道院里的一个神父处处刁难达·芬奇。于是达·芬奇把犹大画成了这个神父的样子……

持笔的人往往是卑微的，可是他们的作品并非如此。

摘自《书城》2019年第10期

编辑/麻小团 美术设计/张文举



追踪“神奇动物”

文/吴淋姝

从京西林场到彩云之南，从东非草原到亚马逊热带雨林……陈雁之已到访过国内外许多地方探索野生动物。目前，她已观赏过1500多种鸟类。她是“北京雨燕保护计划”的“雨燕大使”之一，曾为潘石屹在一众企业家讲述雨燕的迁徙路径、分享雨燕保护的想法。

如今，她发起了“我们身边的动物”项目，希望通过红外相机，捕捉到潜藏于隐秘角落的野生动物，影响更多的人去思考城市与野生动物之间的关系。

她总结了一些“拍兽心得”，比如深山里，野猪、狍子会很多，豹猫也有，但较少；野鸭湖、密云水库的豹猫较多；奥森的喜鹊特别多，拍到的80%的影像都是喜鹊，黄鼠狼、刺猬也不少。

每一次收集相机数据的时候，陈雁之如同在拆玩偶“盲盒”，因为永远都不知道打开的数据卡里有哪些意料之外的神奇动物。每一次寻找兽道，陈雁之都会想象自己是一只小兽。她可以是慢吞吞挪动的刺猬、机敏活泼的蒙古兔，亦可以是一闪而过的小黄鼬。在一些茂密的树林里，林下会有灌木，但动物们不爱穿灌木，走得也累，它们通常会选择一些已经被其他动物踏过的小道走。陈雁之称这类小道为兽道。动物的脚印、粪便、活动痕迹，均有助于她定位兽道。有时候，放眼望去，丛林中几乎全是密集的灌木，看不出有稀疏的可落脚之处。但陈雁之总能在灌木丛

中用眼睛“开辟”出一条隐匿在树叶下的狭窄兽道。

陈雁之今年15岁，是北京的一名初三学生。今年4月底，她发起“我们身边的动物”项目，通过筹款购买红外相机，放置在北京城区、郊外的兽道周围，绑在树上，来记录观察这些野生动物，借用这些影像，直观地告诉人们：北京还是有许多野生动物的。她期待更多的城市居民能将野生动物视为邻居。

5月30日以来，陈雁之将14台红外相机分别架设在京西林场、奥林匹克森林公园、野鸭湖、凤凰岭四地，涵盖林地、城市公园、平原、湿地、山地等自然景观。截至目前，“我们身边的动物”项目共拍摄到含刺猬、西伯利亚狗、豹猫、野猪、黄鼬、雉鸡在内的12种兽类和13种鸟类。对陈雁之来说，在城市里搜寻兽道、拍摄兽类均非易事。较之郊区野外，城区的灌木丛相对稀疏，以奥森公园为例，许多地方地上没有植物、全是干土，动物可以选择很多路走，因此架设相机很大程度上是在碰运气。

同时，作为城市公园，奥森每日人类的足迹遍布，掩盖了动物的踪迹，兽道非常不明显。红外相机亦经常受人为因素干扰，之前在杏林那边放了一台，结果没怎么拍到吃杏的动物，却拍到900多张不同的摘杏的人。看到成片时，陈雁之有些哭笑不得。

项目目前还处在不断“试错”的过程。于陈雁之而言，奥森公园的野生动物监测工作虽不及郊外顺

利，但她还是不厌其烦地在这个占地680公顷、绿化覆盖率达95.61%的“魔法空间”穿梭游走了无数次，走进奥森，仿佛便推开了一道隔在野生动物与人之间的大门。陈雁之无法抗拒。人与动物的轨迹在奥森交织、擦肩。白天，这里是人的主场，人们从这里经过，在这里拍摄荷花、观赏风景。夜间，刺猬、黄鼬、流浪猫狗，在此处穿梭。

7月7日，北京室外温度达34摄氏度。戴着深蓝色遮阳帽的陈雁之再一次踏入这方“魔法空间”，这是她第3次前来采集红外相机的数据。这一次，她要收集奥森南园5台红外相机的数据。与她同行的还有项目志愿者之一、同校的三年级学弟“小虎”同学，以及为该项目捐赠了3台红外相机的“鸟类达人”中国观鸟会常务理事关翔宇。

陈雁之一边查看手机地图上的标记红点，一边在前面引路，时而停下脚步东张西望，如林下的动物，在定夺走哪条道路。具有10年观鸟龄的关翔宇是奥森公园的常客，他常常来此观鸟，但若不看地图，他亦无法全部找到这5个定位点。行至某水岸边，关翔宇忽然发现几只小䴙䴘，陈雁之赶忙抬起挂在脖子上的望远镜。

陈雁之亦自称“鸟疯子”。2017年1月，父母带她前往非洲东部的坦桑尼亚观赏动物，看腻了狮群、羚羊、长颈鹿等动物，团里的一名观鸟老师带领他们看各种飞翔的生灵，“太阳鸟、蛇鹫、埃及雁……”陈雁之说，那一趟非洲之旅，改变了她接下来几年、甚至一生的路。她对观鸟近乎痴迷。有一年夏天，执迷于在野外观鸟的陈雁之被蚊子咬了100多个包，于是她给自己起了个绰号——“小蚊子”。

终于抵达“荷花池”畔的相机点，陈雁之拎着她的“小叮当口袋”，来到一棵树下。“小叮当口袋”中装有钳子、米尺、枝剪、铲子、相机SD卡卡盒、一次性铅封锁、五号电池、铁丝等红外相机的“贴心伴侣”。一台红外相机被铁丝固定在隐秘的角落。机身顶部贴着“科研设备，内有定位”的白纸黑字标签。

陈雁之拿出一把钳子，干脆利落地将钢丝铅封锁

夹断，随后又用螺丝刀拧开机身上下两颗螺丝，取出SD存储卡。关翔宇携带了笔记本电脑，帮忙将SD卡上的数据拷贝到电脑里。

查看影像后发现，近两周半的时间，野猫、刺猬、黄鼠狼曾在夜间路过此台相机前方的小径。让陈雁之感到意外的是，两周半的时间内，这几台相机的电量基本都未消耗。在“桃林”监测点，待陈雁之查看数据后，她决定移动红外相机的位置，拍到的影像显示，动物经过前方那棵树的频率更高，那个位置拍摄的距离也会更近。

她往前走了几步，来到她选中的另外一棵树，将相机半拴在树枝上，调试了几次角度，离开此监测点前，陈雁之将原有的“1张照片加10秒视频”模式调整为“3张连拍加10秒视频”。这意味着，一些行速较快动物就更容易被捕捉到了。

“我们身边的动物”项目目前拥有的14台红外相机中，3台来自筹款自购，9台来自动物保护人士的捐赠、借用，2台来自民间环保组织山水自然保护中心的支持。陈雁之也是山水自然保护中心的志愿者之一。

奥森公园：6月16日，21时16分，黄鼠狼；6月22日，23时许，刺猬、流浪猫；7月4日，7时许，蒙古兔；京西林场：6月21日，18时54分，西伯利亚狗；6月27日，13时46分，斑羚；野鸭湖：6月29日，2时25分，三只豹猫……以上数据仅仅是陈雁之团队数据库中的冰山一角。架设相机、回收数据需要投入大量的时间，后期的整理数据更是一项消耗心血的“大工程”，但对陈雁之而言，看到野生动物画面的诸多瞬间，欣喜的能量便将其他一切困难都冲淡了。

在城市的快速发展中，欣慰的是众多神奇的野生动物仍幸存于“隐秘的角落”。更让人欣慰的是，有许多像陈雁之这样的记录者。

期待未来，人们不是忍受这些相邻野生动物的存在，而是乐于共存。

摘自微信公众号“剥洋葱peoplede”

编辑/麻小团 美术设计/张文举

眼镜极简史

文/FFF



现代人近视了，需要去眼镜店配一副近视眼镜，那古代人近视了，应该怎么办呢？

宋代叶梦得《石林燕语》卷十记载：“欧阳文忠近视，常时读书甚艰，惟使人读而听之。在政府数年，每进文字，亦如常人，不以为异。贵人真自有相也。”欧阳修已经近视到读书都很困难，只能听书，这放在今日恐怕得有七八百度，已经极大地影响了生活。

苏辙在《夜坐》中写道：“少年读书目力耗，老怯灯光睡常早。”可见苏辙年轻的时候读书过于用功导致视力下降。杜甫在《小寒食舟中作》中写道：“春水船如天上坐，老年花似雾中看。”当然杜子美说的应是“老花”，只是在那个时代，大家尚缺乏“近视”“老花”“弱视”的概念。

这个阶段没有现代意义上的眼镜，但是已经有了后来制造眼镜用到的玻璃透镜。

东汉王冲在《论衡》中提到了“阳燧”，东汉王室刘荆墓出土的金圈嵌水晶放大镜，1974年至1977年间，安徽省亳县博物馆在发掘两处东汉墓葬时，共出土了五枚玻璃凸透镜片，这两处墓葬的主人均系曹操的宗族，这五枚玻璃凸透镜片经过研究，发现全都能聚焦取火，其中两枚还能映物放大。

到了宋代，水晶镜片已经常用于生活实践中取火，许多玻璃透镜被打制得非常精美，广泛用作装饰，但是其放大的功能往往被用来阅读特别细小的文字，未得到更加充分的发展，也就没有出现现代意义上的眼镜。

中国有明确记载的眼镜是15世纪自西方传入，西方最早的眼镜发明于14世纪，实际上就是连接在一起的两枚可以折叠的镜片，一张1380年的圣保罗画像上用的正是这样的眼镜。

明清时期对眼镜的称呼有两种，一是叆叇（ài dài），它是阿拉伯语uwainat（眼镜）的对音。

早在《楚辞》中就有了叆叇一词：“时叆叇其曨

摘自微信公众号“国家人文历史”

编辑/麻小团 美术设计/张文举

“学富五车”到底有多厉害

文/讲历史的王老师



(tǎng) 莽兮，召玄武而奔属”，这里的“叆叇”指的是光线昏暗之状，本与眼镜毫不相干，但后来竟成为了眼镜的通称，甚至连日本的《倭汉三才图会》也称眼镜为叆叇；二是眼镜。孔尚任在《桃花扇传奇》之《迎驾》一出中，就写道：“腰内取出眼镜戴。”乾隆五十六年，在正大光明殿大考翰林，诗以眼镜命题。

而说到眼镜就不得不提批谕“赐你眼镜两个，不知可对眼否”的雍正皇帝了。众所周知，雍正皇帝在位期间十分勤勉，每天只睡四个小时，坚持亲自批阅大批奏折，这也使得他的视力并不好，而清朝已经有了眼镜，雍正就这样走上了“眼镜达人”的路，仅雍正元年到雍正七年，他就有35副眼镜之多。据造办处档案记载，将水晶、茶晶、墨晶、玻璃眼镜，每样多做几副，俱要上好的。除了用料要上乘，雍正还要求按照十二时辰来定做眼镜，若拍摄一部“紫禁城十二时辰”，那雍正皇帝每一时辰的不同眼镜绝对成为爆款。

眼镜传到中国后经历了几个阶段的发展。首先，从镜架上看，经历了从无镜腿到以“綾绡联之”到金属架。其次是镜片。最初的眼镜其实是老花镜，明代张宁在《方洲杂言》中说：“老人目昏，不辨细字，张此物于双目，字明大加倍。近者，又于孙景章参政所再见一具，试之复然。”可见是老人不辨小字时使用。

到后来我国能自主琢制镜片了，眼镜逐渐流行，有了近视镜，深浅度数也渐渐齐全了。清代杨米人所写《都门竹枝词》中说：“车从热闹道中行，斜坐观书不出声。眼镜戴来装近视，学他名士老先生。”可见，近视眼镜后来还和名士老先生联系在一起，形成了一种社会风气。

虽然现在人们常戏说戴眼镜之人为“文化人”，但还是科学用眼，避免近视得好！

古人常用成语“学富五车”来形容一个人学问渊博。这个成语源自《庄子》一书，说的是战国时的政治家惠施的故事。很多朋友将这句话理解为他读过五辆车书，的确很厉害！那古代的五车书到底有多少呢？今天咱们就来算算。

“学富五车”中的五车书，和我们今天的书是不一样的。今天的书是纸版书，是东汉之后才有的。而在“学富五车”的先秦时期，书是用什么材料写的呢？答案是简牍。简和牍是两样东西，区别主要在宽度上，简细长，牍则更宽。在制作材料上，两者大体都用竹或木。一般简多用竹，牍多用木，所以又称“竹简”和“木牍”。

竹简在商朝就出现了，后来在战国时期被广泛使用，一直用到汉朝。竹简的制作方法很复杂。首先得选用上等的青竹裁切成适合的大小和长度。竹简的宽度在0.5厘米到1厘米之间，长度则根据书写内容而固定。如写诏书律令的竹简长三尺（约67.5厘米），抄写经书的长二尺四寸（约56厘米）。民间写书信的竹简一般长一尺左右（约23厘米），字数少的书信用一块木牍就够了，也是一尺长，因此古代又称信件为“尺牍”。裁切后的竹片要拿到火上烤。烘烤之时，本来新鲜湿润的青竹片，被烤得冒出水珠来，就像出汗一样，所以这道工序叫“汗青”，也称“杀青”。今天电影拍摄完成时也称“杀青”，这种叫法就是源于竹简的制作工序。杀青后，就可以在竹片上写字了。竹片写完了，再在竹片上打孔穿绳，将若干片竹简联接在一起，这就是一册竹简了。

牍大多用木片制成，汉代多以胡杨和红柳作为原

材料。牍比简宽许多，能达到6厘米左右，个别的达15厘米以上。牍呈长方形，故又叫作“方”或“版”。牍也用来画地图，这就是后世将国家疆域称为“版图”的由来。

“学富五车”时代的书是竹简，其重量和今天的纸版书不可同日而语。《汉书》记载：汉武帝时，有个叫东方朔的人，博览群书，给汉武帝写自荐信，用了3000片竹简，需要两个人抬着才能运到宫殿。一片竹简能写30多个字，3000片竹简就是10万字左右。

那五车竹简有多重呢？历史学者邢义田先生曾考证过，东方朔上书用的竹简重量可达12公斤多。3000片竹简能写10万字左右，能达到12公斤多，平均算下来每公斤竹简有8000字。古代马车的载重量一般可达200公斤，五车竹简就是1000公斤，算下来大概有800万字。

800万字是什么概念呢？以人民出版社版本的四大名著为例，《红楼梦》约107.5万字，《三国演义》约72.6万字，《水浒传》约92.5万字，《西游记》约83万字，加起来大约355万字。“学富五车”的读书量，大概就是四大名著总字数的两倍。这个水平，今天的中学生基本就能达到。

“学富五车”这一成语的本意不是“读”了五本书，而是有五车书的著作，是“写”了五车书的意思！以我目前日夜赶稿的速度，穿越回古代，也只能算是“学富五筐”！

摘自《古代人的日常生活》，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编辑/麻小团 美术设计/甄海龙



U.K.

艺术家将“地球”搬进皇家海军学院

当地时间2020年8月28日，英国伦敦，位于格林尼治的皇家海军学院油画大厅正在举行格林尼治和码头区国际艺术节，知名艺术家Luke Jerram的“盖亚地球”亮相。(图/东方IC)



China

北京首都博物馆现“老物件”

几十种童年玩具让你一秒回到小时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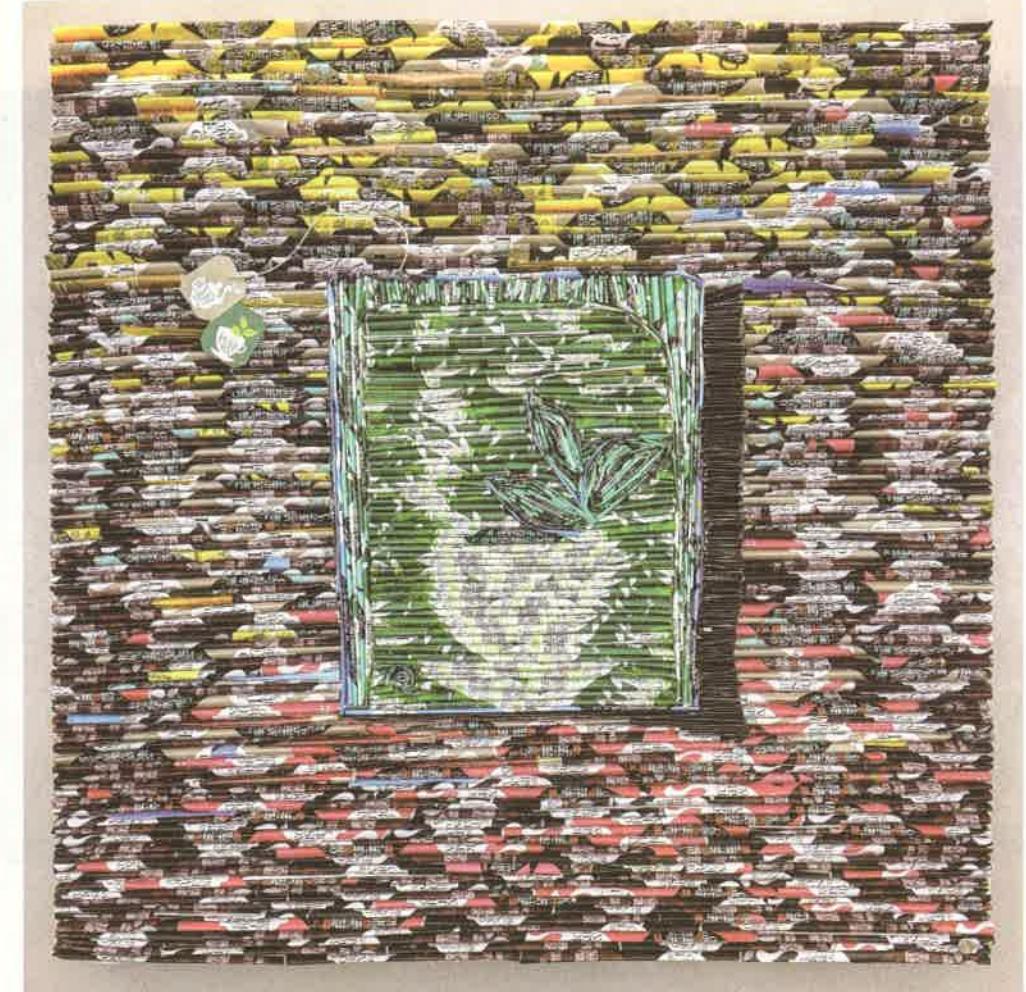
2020年8月29日，北京，首都博物馆“京城旧事——老北京民俗展”现“老物件”，几十种老物件让你一秒回到小时候。(图/东方IC)



Germany

德国艺术家给保时捷古董车喷彩绘

当地时间2020年8月30日，德国巴伐利亚州埃格林，经典汽车研究专家Helmut Freinecker日前与艺术家Thomas H. Gehrke联袂合作，打造了一款趣味十足的丙烯酸漆手绘保时捷老爷车。(图/东方IC)



U.K.

“垃圾艺术家”发挥创造力变废为宝

2020年8月18日报道，英国伦敦，Francesca Busca今年45岁，她是一位环保主义者，非常富有创造力，她把废弃品改造成一个个令人印象深刻的艺术品，把回收利用提升到了一个新的高度。从茶包到包装纸，从塑料袋到空罐头，她总有能力将变废为宝。(图/东方IC)



U.S.A.

**波士顿举行璀璨彩灯展，
大熊猫蝴蝶造型栩栩如生**

当地时间2020年8月20日，美国波士顿，名为“波士顿之光：彩灯体验”的展览在富兰克林公园动物园举行，多彩炫丽缤纷，美轮美奂。（图/东方IC）



Cyprus

**塞浦路斯雕塑公园惊鸿一瞥，
各类艺术作品创意无限**

当地时间2020年8月25日，塞浦路斯阿依纳帕，当地雕塑公园吸引众多游客，该雕塑公园有来自世界各国145名艺术家的252件艺术作品。（图/东方IC）

独立书店：城市的温度坐标

一个城市的书店，是当地读书人的聚集处，是思想最茂盛的地方，更是城市最准确的注脚。相比起那些庞大的商业连锁书店，那些小而美的独立书店更让人流连。这里没有拥挤的人群，只有熙攘的思潮；不一定有咖啡的香味，却肯定有知识的气息。独立书店，是我们意欲窥探的城市缝隙，隐藏着我们对城市的绝佳猜想。



单向空间

北京、杭州

2005年底，在圆明园东门入口不远处，有一个挨着竹林的小院落，6个年轻的媒体人在这里创办了“单向街图书馆”，现在改名为“单向空间”。

这个名字来源于德国文学家瓦尔特·本雅明的著作《单向街》，而这个忧郁的德国作家，正是创办人许知远曾经的最爱。

也许现在的单向街书店因此塞满了名人效应带来的繁华，但在这个最初的诞生地里，单向街图书馆拥有一个任何读书人见到都会欣喜不已的40米长的书墙。

用许知远的话来说，“如果你不是个急躁的人，而且想大致知道每个书架上是什么类型的书，大约需要30分钟，你才能从这头走到那头，在此过程中，大约十束阳光会打在你身上，暖洋洋、懒洋洋的。”

单向街还以高品质的书籍推荐、免费的文化沙龙而闻名。这里不只是书店，更像是—处理想主义者营造的乌托邦。

它有一句很吸引人的标语：We read the world。如今，尽管商业气息越来越浓厚，但因为主理人的坚持，所以仍然显露风度。



小渔岛书店

厦门

小渔岛书店的位置兼具了便捷和隐蔽的特点，它位于厦门沙坡尾附近不起眼的小巷子口，但海蓝色的标示像风帆一样醒目，不容错过。

书店里满是摆放整齐的旧书，屋顶吊着哗啦哗啦转着的风扇，地面是复杂花纹的瓷砖铺成，混合空气里旧书特有的气味，让人一下子就被吸到某段过往回忆里。好书店真的自带放缓时间的气场。

作为流通性极强的旧书店，小渔岛书店的方方面面很有意思：书店提供二手书的回收、出售、交换、租借服务。

大家可能售卖二手书会在闲鱼或多抓鱼上，交换图书，可能会组建好友的图书共享系统，租借图书，主要会通过附近的图书馆。而这些功能，在小渔岛书店很早就打通了。

如果你也喜欢小渔岛书店，希望某个凉爽的午后能与你在那里相遇。



博尔赫斯书店

广州

成立于1994年的博尔赫斯书店经历过十几次搬迁，最终落脚于广州市北京路旁的一条小巷。

长着青苔的白墙，从外面看起来格外朴素，白色的招牌与隔壁喧嚣的步行街相比异常低调。走进书店内，简洁明了的装潢在冷色灯光下显得非常干净，并无其他书店矫揉造作的情怀观感。

除了书柜和几把椅子，书店里没有其他多余的摆件。这里的书相比其他书店也确实不算多，大概只有1400种，却也铺满了四面墙壁。

与其他书店的最大不同之处，就是博尔赫斯书店书架上的书籍是按照作者名字的首字母分类的，例如A的首位作家是阿尔都塞，B自然是博尔赫斯，对于爱读书的人来说，这样就能够一下子找到自己的“乌托邦”。

这里陈列的大部分也是外国文学，尤其是小说，其间有少量的中国现代文学作品。这其实也是店主陈侗的私人趣味。

他听说过这么一句话：“文学书比艺术书重要一些，因为它们都是作品。其实，我认为真正的书就是文学书，就是小说。不只如此，小说就是真正的唯一的书，因为其他的都是可以用别的方式去呈现，不一定要变成书，但小说天生就是书的样子，书是它唯一的载体。”

来来往往的读者在这里安静停留、翻阅，没有咖啡机的噪音，没有音响里的歌曲，真的只是在这里读书而已。



读本屋

成都

读本屋位于成都市青羊区一条安静的社区街道上，街道几百米开外便是游客熙攘的宽窄巷子，闹中取静，似有一番大隐隐于市的意味。书店店门不大，高出地面一截，店门两侧的玻璃橱窗作为展示图书使用。

书店进门正对面是一个吧台，左手边是一壁图书，图书的分类是非常有特色的，摈弃了很多图书分类的原则，而这又恰好突出了书店的个性。

正如店主廖宇说的：“你走进什么样的书店，就会成为什么样的人。”书店就像是城市的文明灯火，而读本屋，正是照亮这座城市的其中一盏。正如《一代宗师》里面的那句话：“留一口气，点一盏灯，有灯，就有人。”



“摆拍”姿势补习班，现在开讲！

厌倦只会比耶的老土拍照姿势，嫌弃“哪里都疼”的尴尬摆拍？请务必学一招Andrea Artemisio拍照术！

他谁啊？为什么要跟他学？拒绝“好好拍照”的Andrea，初出茅庐就被意大利版《VOGUE》称为“新生代天才摄影师”。绝对不精致的画风，令人匪夷所思的脑洞，看上去无所事事的pose，却让他在翻脸比翻书还快的时尚圈受到宠爱。

到底有什么与众不同？马上开讲！

明明无所事事，也要假装手上很忙

被拍照的时候，99%的人都碰到过这个问题——不知道手和脚到底该往哪里放。不要再假装“头疼”“腰疼”“肚子疼”，只差没有变成千手观音了。

两手空空不知所措？不如拿起你身边的一切——手机、水果、薯片、盆栽、咖啡机、比萨铲、汽油桶、购物袋、拖鞋……不管是拎着、抱着、扛着，反正看见什么就拿什么，手上一刻都别闲着。

关键就在于，当你举起这些奇奇怪怪的东西的时候，千万不能笑场！表情管理必须到位，哪怕你压根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拿这个东西。



痛痛快快玩一场角色扮演吧！

谁没做过变成别人的梦呢？不用等下辈子，大玩一场角色扮演就能实现。还没想好扮什么？Andrea从他喜欢的电影找灵感，有超多角色供你选择。

比萨外卖APP的另一头，已经20小时没睡觉的帮厨，正准备抡起比萨大铲把网线切断；无预警被解雇的大叔，还来不及脱下太太给他做的钩花拖鞋，就要打包走人；橄榄球场上的猫王，幻想自己边打边唱，然而作为替补根本没上场……

让别人根本猜不透跟你合照的是谁

合照怎么拍才能凸显个性？这是一个难题！Andrea镜头下的“情侣”就像陌路人，若即若离，让人捉摸不透。提醒彼此，始终保留独处的空间，永远要有自己的姿态。

好朋友就不同啦，合照就要像双胞胎，一起扮靓、一起搞怪，毕竟“如果不是你，我不会相信朋友比情人还死心塌地”。

身上有互相呼应的风格元素，画面已经具备默契和趣味，加一些自然的小表情小动作，哪怕在白墙前都有戏。



最上镜的制胜奇招

一年到头总会碰到几次特殊场合，这种时候，没有什么比上镜更重要了，当然要做好全副武装，衣服不够怎么办？配饰来凑！

要是实在没有，可以在路边借一下……或是用反正根本用不完的化妆品把自己改头换面，想怎么乱来就怎么乱来，制造百分百的戏剧性。

如果来不及准备，有没有last minute解决方案？有！赶紧找报纸把自己从头到脚包起来，出奇制胜……



跟假笑和厌世脸说拜拜

在假笑男孩和厌世脸女孩横行的时代，拍照好像都要摆出同一副样子。然而，很多人一站到镜头前，就自动变成面瘫。

如果面对镜头不喜欢笑，不要苦苦挤出一丝假笑。相反，如果很想笑，也没必要装酷摆一张臭脸。

Andrea镜头中的模特，总是满脸写着茫然，却透露出丝丝俏皮，瞬间打破时装片的距离感。简简单单、清清爽爽的抓拍，让镜头捕捉你不设防的一瞬间，发呆放空，或是扑哧一笑都很好。毕竟真实一点，更可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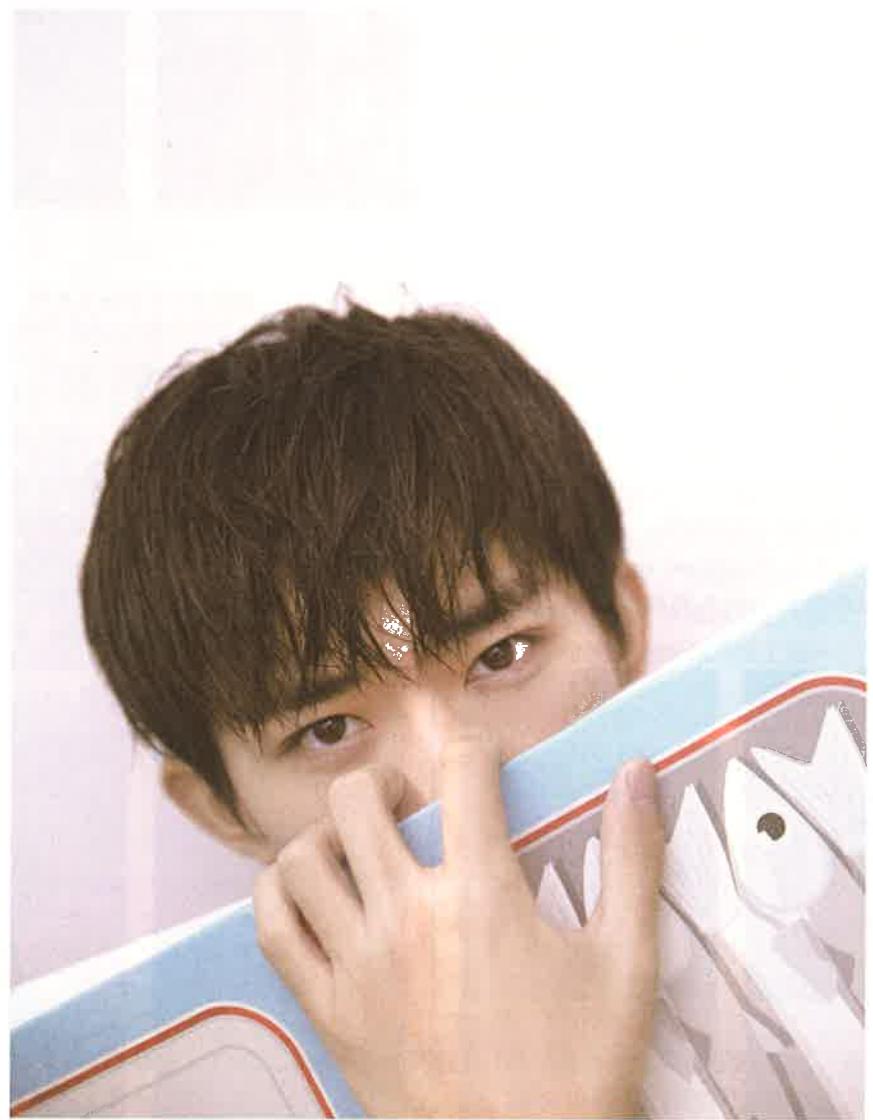
从什么时候开始，拍照这件事已经有点变了味，拍了照片就想着怎么修图，自己修完了当然也要帮朋友修一下，发了出去还要担心自己到底能得到多少个赞。

其实，最好看好玩的部分始终是那一瞬间的人和事。放轻松吧，如果实在很想比个耶，也没人说不能举三根手指啊。

出处/格言整理

编辑/麻小团 美术设计/张文举

易烊千玺：我们这一代



生于千禧年，13岁出道，曾经的内向男孩易烊千玺，也一度迷茫过。出道快7年，他有着这个年纪不该有的隐忍、沉稳和成熟，他身上有一种使命感。

在由火星演讲会、中国日报新媒体、共青团中央宣传部联合举办的“向上的力量·未来十年”演讲盛典的舞台上，易烊千玺为青年发声，他说未来十年，要在更多领域贡献自己的力量，让这个时代听到我们青年一代最响亮的声音！

大家好：

我是易烊千玺。

今天有幸与各行业优秀的前辈们一起，做关于未来十年的演讲。对我来说，是一份光荣，更是一份重担。

我出生在千禧年，十三岁的时候出道。出道之后的生活，基本都是在各种聚光灯下。但其实从小我是比较内向的性格，每次上舞台之前也都会很紧张。刚开始面对各种镜头的时候，也会非常不适应。

在成为一名艺人之后，我大部分的时间，都是被安排好的——几点起床，几点出发，参加什么样的活动，甚至连上台前也总有工作人员提醒我说，“一会儿要多笑一笑”。所以出道的前几年，我一直在尽力满足别人的期待。

处于多元化时代的我们，看似有了更多的选择，但其实我们更容易陷入迷茫。我也曾经有这样一段经历，但随着慢慢长大，我好像找到了与这个世界相处的方式，也找到了表达自我的方式。

转眼到了十七八岁，在迈入成年的当口，我希望能够更多地表达自我，用作品说话。我尝试出演了一些对自己来说有挑战性的角色。在音乐、舞蹈方面，也尽力在作品里面展现更多自己的态度和观点。

或许这样的尝试并不会被所有人喜欢，也不会被所有人接受，但我觉得这对我来说是非常有意义的。

偶尔我也在想，未来十年，未来二十年，我们想要成为什么样的人，我们又能够为社会带来些什么？我觉得，我应该在更多的领域去贡献自己的力量。

随着自己不断地成长，和对公益更加深入地了

解，我越来越意识到，一个人的力量，只能帮助到一小部分人，而一群人的力量，才能让这个世界变得更美好。

也许我们无法预估这些努力最终能让这个世界变成什么样子，但至少我们让今天变得比昨天更美好了。

今天的主题是“未来十年”，未来十年，年轻一代也即将成为社会的中坚力量，我希望有更多的人，在更多的领域，听到我们的声音。我们出生在国家富强，科技发达的年代，但我们也有自己的使命感，我们也希望尽自己的努力，为社会做点什么。

虽然我们刚刚与这个时代交手，或许我们的声音还有一些稚嫩，但是我们却足够热烈。创造力，是我认为我们这一代能在未来十年，呈现给大家的东西。

可能听起来有一些宏大，但并非异想天开，我们有自信成为更具创造力的青年。这自信来源于我们看过世界的开阔，来源于多元化生活的包容，更来自祖国强大给我们带来的底气。

未来十年，在世界舞台上，中国将担当起更重要的角色。而我们年轻一代，也将是这个角色里重要的力量。我们已经做好准备，跑好属于我们的这一棒。

未来十年，我们会一路披荆斩棘，让这个时代听到我们青年一代，最响亮的声音！

谢谢大家。

摘自《火星演讲会》

编辑/坚果 美术设计/张文举



不是随便的人， 就不要总说“随便”

文/大将军郭

就更别提其他大事了。

春节期间，我照例带父母出去旅游，我爸妈的確是隨和的人，但他们对我说的“隨便”却还是会让我焦虑，去哪的问题选择不好会給出行带来一堆麻烦，如果仅考虑热门旅游地点，又未必适合父母的年龄和喜好，这比他们明确指示去哪讓我来安排要难多了。

除了给别人造成压力和选择难题，说“隨便”其实并不一定会留下隨和的好印象，因为这看上去也像是并不在意，因为你不愿意花时间去讲需求，不愿意跟对方讨论交流，是一种应付的态度而已。

说一句隨便是简单的，但承接这句隨便的人要做的事却是非常复杂的。换位思考，你会发现，不让对方为难的最好办法不是說隨便，而是尽可能真实地表达自己的需求。

其实，除了给别人出难题，经常说“隨便”也是在为难自己。

說隨便意味着压抑自己的需求，无法正视真正的自己。如果对方不知道你的真实想法又沒满足你的需求，失望的是你自己，而这种失望就来源于你最初的“隨便”，是你放弃了选择的权利，是你放弃了满足自己的机会，当你说“隨便”的时候就要做好别人会隨便对待你的准备啊！

比起那些弯弯绕绕、来来回回否定和挑剔的过程，我更喜欢直截了当地告诉别人我的需求，给别人减轻猜测的负担，也给自己正视内心的机会。讲出自己想要什么并不可耻，也不需要粉饰，这是对自己负责，也是对别人负责。

既然你不是一个隨便的人，就別总是說隨便，认真投入对待每一个选择，才不会过顺流而下的隨便人生。

摘自微信公众号“哲思风向”

编辑/楚门 美术设计/张文华

在北京城约顿饭真是太难了，更难的是终于凑齐了时间，却定不下地点和吃啥。大家拉个微信群讨论，好多人的答案都差不多，“我都行啊”“隨便，吃啥都行”“我没意见，你们定”。

最终，一定有人耗不下去提个议，“要不我们吃火锅吧？”这往往才是真正讨论的开始，有人会说“好”，有人会说“哎呀，我昨晚刚吃过火锅，换个吧”，还有人会说“別吃火锅了，吃粤菜吧”。

刚才还毫不在乎说着隨便的人，立刻表现得不再隨便，他们会否定，会婉拒，会挑剔，如果能提出想法倒好，最怕之后反问他想吃啥，答案还是“都行，隨便”。

真是让人头疼。

的确有人是不太有所谓的，說隨便，說都行，最后也能欣然接受别人的安排，不算难相处。但是那些说了隨便又挑剔的人，经常在社交中给人很大压力，因为他们越是說隨便，就意味着你越不能隨便。

說隨便的背后，不代表这个人没有需求，只是他不表达，却把问题抛给了对方，想让对方来满足自己的需求，他们内心是暗含着一种期待的，即“你应该知道我要什么，并能够给我想要的”。

谁都有这种期待，但是并不是谁都能满足这种期待，只有你明确自己的要求，对方才更有可能满足你，但是讲出自己的需求，对很多人来说太难。

人际交往并不轻松，很多人是非常敏感的，常常会因为一点点小事就跟对方大动干戈，好友之间也可能因为一个争议就变得形同陌路，于是每个人都会小心翼翼，怕本就脆弱的关系雪上加霜。

一句“隨便”听起来简单，实际上却是在给对方出难题：一个什么样的答案才能让对方满意？

就拿吃什么这件事来说，都很难办。要考虑对方的生活习惯、平时的饮食偏好、季节性等因素，很可能全面思考精心选择之后，却仍然不能让对方满意，

只为陈奕迅，700万人清晨6点起床

7月11日早6点，陈奕迅慈善音乐会线上开始，唱第一首歌的时候香港维多利亚港路边的灯光还没有熄灭，只有晨跑的人有序地站住聆听。

陈奕迅瘦了，头发也剪短了，湖边的风吹着他衣衫，他双手紧紧握住麦克风。

唱到“何时何地也张开双臂”，他就真的张开了双臂。

在《与你常在》《天使的礼物》《黄金时代》《太阳照常升起》《相信你的人》的旋律里，整个城市随着他的音乐慢慢苏醒。

5首歌，20多分钟，700万观看，3小时讨论过亿。

傍晚5点，室内的线上演唱会直播在“香港乐坛心脏”的红磡体育馆举行。

曾经星光熠熠的红馆，承载着一代又一代乐坛里程碑一样的记忆，也承载着陈奕迅的成长。

这一场，他唱了很多经典的歌曲，《幸灾乐祸》《你给我听好》《黄金时代》……还唱了近几年没唱过的《沙龙》，最后以《我们万岁》结束。

陈奕迅还是会忘词把自己唱笑，但镜头推近的时候能看到他多了些皱纹。

从黎明破晓到黄昏落日，还有谁能像陈奕迅一般，即使隔着屏幕也让人落泪呢？

陈奕迅看上去是一个傻乎乎的人，其实他才是一个天才，在他身上，深情和鬼马得到了很好的统一。

正是因为这样，他会把去看他演唱会的人搞分裂，前一秒看他鬼马的装扮会让人忍俊不禁，后

一秒听到他的歌声又让人泣不成声。

所以啊，听陈奕迅歌的时候，你要做一个谨慎的人。

喜欢陈奕迅的人，或者说喜欢陈奕迅的歌，仅仅因为他在唱每个人的生命中最本真的东西。

关于生活，关于爱情，关于孤独，甚至是恐惧，而这一切的一切，都是生活本身。

没有什么华丽的唱功，平平淡淡，在不经意间，渗透到骨髓里，把人性里最脆弱的一面，残忍地挖掘出来。

他没有一个偶像的外表，也不愿意唱俗遍大街的口水歌。

他在这股浪潮席卷中，带着一副嬉皮笑脸的模样，让人看不懂。

他是香港乐坛的一个神话，也被看成是歌坛的最后一位“神”。

出道二十载，发行专辑四十余张，他说过世界上最多的情话。

他时而幽默，时而深情，他说音乐唱的就是自己。

这次，他带来一次特有的浪漫，从日出到日落，即使隔着屏幕，仍有千万人为他着迷。

他用自己的故事唱出了普通人的脆弱和敏感，也用歌声告诉人们要一如既往，深情地、坚强地、乐观地活着。

摘自微信公众号“淘漉音乐”

编辑/豆角 美术设计/张文华





对于爱吃辣的人来说，
这就是一场盛宴！

15世纪末，哥伦布的远航船队，结束了一次人类历史上空前盛大的探险，终于在西班牙海港停靠。

下船后，哥伦布像变戏法一样，拿出了从美洲带回的奇珍异宝：土豆、玉米、甘薯，以及一种极为神秘的植物：辣椒。

那时，哥伦布还不知道自己发现了美洲大陆。他一直以为，船队抵达的那片土地，就是盛产香料的神秘国度：印度。

而对于辣椒，这种香气独特，口味辛香的食材，哥伦布一口咬定，它就是当时在欧洲贵族中，风靡一时的胡椒。

一百多年后，辣椒远渡重洋，来到中国。

自那时起，这种极具侵略性的食材，迅速攻城略地，占领了中华

大地。

云、贵、川、湘、鄂、赣、陕、甘……各省各地，纷纷开始吃辣椒、种辣椒。辣椒，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混进了家家户户的灶台厨房。

时至今日，辣椒的足迹，早已遍布全国大江南北。无论是温润的江南，还是干旱的西北；不管是炎热的两广，或是寒冷的东北，你总能找到辣椒的忠实拥趸。

吃辣，显然已与地域无关、与气候无关、与男女老幼都无关。

麻辣烫、烤鱼、小龙虾、烧烤、冒菜、火锅……无辣不欢、无椒不下箸，几乎成了一种趋势。

终于，有这么一伙人，专门为辣味美食，拍了一部纪录片：《辣曰》

① | 油泼辣子

提起能吃辣、爱吃辣、会吃辣，陕西人几乎从来没有姓名。

可事实上，陕西家家户户的饭桌上、大街小巷的馆子里，总离不开一碟油泼辣子。

油泼辣子，就是陕西人对辣椒最深刻的理解。

八百里秦川，自古以来，土地肥沃，风调雨顺。

这片土地养育的秦椒，肉厚、油大，辣味浓郁，香味醇厚。

晒干烘焙后，用石磨碾成面。加入盐、芝麻、胡椒，每种调味料，各自发挥功效。

烧至八九成热的菜籽油这么一浇，在油温的催化下，每一种食材交相呼应，香而不辣，味美可口。

陕西人不管吃什么，总想点上一勺油泼辣子。

灌汤水饺，先戳破一层薄薄的饺子皮，逼出汤汁。大个的饺子，整只浸在加了油泼辣子的蘸料里，一口吞下，再喝光鲜美的汤；

麻酱凉皮，细腻油滑的麻酱，裹满每一根晶莹柔嫩的面皮，淋上一大勺油泼辣子，香而不辣、浓而不腻，每一口都是唇齿间的满足；

还能夹馍、拌面、涮肉、拌凉菜……油泼辣子，无处不在。

对于资深的老饕来说，一碟好的油泼辣子，能配三个蒸馍。用陕西话讲就是：费馍得很。

② | 刀口辣椒

说到吃辣，可不能忘了这个，把辣椒做得千变万化，让人听之见之，就食指大动的食辣大户——川菜。

川菜的口味，无比丰富，号称百菜百味，光是基础味型，就有24种之多。

鱼香味、麻辣味、辣子味、陈皮味、怪味、椒麻味、酸辣味……麻辣辛香、浓醇味美，不管怎么变化，都少不了辣椒。

四川人摆弄辣椒，几乎有种天赋。通过对辣椒不同的演绎，就能轻而易举地，决定一道菜的灵魂。

比如，水煮牛肉。

水煮牛肉的重点，不在麻，也不在辣，而在于香。

水煮牛肉能好吃，最少不得的，就是这道刀口辣椒。

花椒和切碎的干辣椒，一起下油锅翻炒。

高温的反复烘烤，赋予两种食材活力，激活了每丝香气，辛香扑鼻。

炒完还要用刀，把辣椒铡成末，一边铡，辣椒油滋滋的香味，就已经隔着屏幕，飘了出来。

一把刀口辣椒撒上去，水煮牛肉才算注入灵魂。

这一碗牛肉里，有姜蒜的鲜香、郫县豆瓣的酱香、刀口辣椒的烟香……

油润、软嫩、浓郁、鲜咸麻辣、香气四溢，才是一道真正具有川菜之魂的水煮牛肉。

③ | 涮涮辣

云南人吃辣，吃得更加爽快、更加豪放、更加肆无忌惮。

新鲜的酸角，加一把生猛的小米辣。炒出的肉，酸爽劲辣，透着一股田间山头的野气；

没熟透的忙果，切丝和辣椒拌匀或者直接蘸辣椒面吃，酸辣刺激着舌尖和味蕾，这是云南傣家人司空见惯的美味。

水果和辣椒的组合，是大自然浑然天成的搭配。任何调味、任何花哨的技法，在这份清新面前，都成了赘余。

占尽地理优势的云南，藏着无数颇有灵气的食材。其中最具仪式感的，应是涮涮辣。

这种辣椒，辣度极高。它差点打破世界纪录，成为当今世上，最辣的品种。

它还有另一个名字，叫作象鼻辣。

据说，有头大象，曾经一不小心，把鼻子撞到了这种辣椒上。大象当即被辣得四处狂奔，鼻狂甩……象鼻辣，也就因此得名。

任何菜品，拍扁一颗涮涮辣摆上去，就算是点了睛，哪怕一道寡淡的汤水：西瓜瓢、干腌菜、大芫荽，滚水煮熟，清新甘甜。

可这颗涮涮辣一出场，整道汤的底色，都立即变了样。

摘自微信公众号“乌鸦电影”

编辑/豆角 美术设计/张文举



成语变冷门，一点也不冤

文/陆一鸣

前段时间，有网友发现一些看起来简直像AI自动生成的词，如“药店飞龙”“蛤蟆夜哭”“冬日可爱”“惨绿少年”等，不但确有其词，甚至还都是成语，各自有其典故出处。

盘点“那些不像成语的成语”的话题还曾登上过微博热搜。然而，在顺势恶补了一圈奇奇怪怪的小众成语知识后，我就一个感想，这些生僻成语可真是凭实力把自己“作”成濒危的。

就拿这批冷门成语军团的vocal担当——“蛤蟆夜哭”来说吧，这个特别有画面感的成语形容的是“毫无根据诬陷好人”。凡是成语，皆有出处，“蛤蟆夜哭”也不例外，它出自相传是苏轼编撰的《艾子杂说》。当然了，历史上也并没有“艾子”这么个人，只不过假借这么一个工具人来讲道理，就相当于我们经常在故事里见到的“小明”。

蛤蟆夜哭的故事是说有一天艾子出海，无意间听见了鼴（也就是扬子鳄）跟蛤蟆的一场对话。鼴说：“昨天龙王下了一道命令，水族中凡是有尾巴的都要斩首。我尾巴那么老长哭也就哭了，可你又哭个什么劲？”蛤蟆说：“我现在是没有尾巴，但也架不住龙王要追究我当蝌蚪时的事啊？”

故事到这儿就戛然而止了，也算是意味深长。不过归根到底，跟“欲加之罪，何患无辞”的含义也差不多。

冷门成语是如何凋零的

作为一种相沿习用的具有书面语色彩的词语，有一些词由于用途不够广泛逐渐凋零，如前面提到的各种冷门成语。而顺利沿用下来的，多数也经过了不断演变与完善，比如著名的“纸上谈兵”，这是对“空谈理论，

不能解决实际问题”的一个生动的概括。通常认为典出战国时期“长平之战”的败军之将赵括，但赵括所在的时代还没有出现纸，这个成语显然经过了后世提炼与总结。也有些成语在流传过程中意思发生改变，如“七月流火”原指天气转凉，由于望文生义的人太多，现在也可指天气炎热。

而有一些成语变得小众冷门，正是因为构成这些成语的要素出现了其他含义。最典型的一个例子，莫过于前段时间红得发紫的“惨绿少年”。这个原本用来称赞青年男子仪容出众的词，随着“绿”这个词感情色彩的变化也令人产生了不一样的联想。当然，大多数人连它是个成语都不知道，就更不要说区分褒义贬义了。

但再早几年，这个词绝对说不上冷门。远的不说，张雨生的《石头》歌词里就提到过惨绿少年——“我想你会笑着说/石头只是石头/不再有惨绿年少/编织的纯情/洒脱的性情飞扬翻腾热情如火”。

受累于多重含义而变得小众的成语还有很多。比如“一瓜共食”，这个出自二十四史之一《北史》的词最初指的是将领爱兵如子，延伸起来也就是“有福同享，有难同当”的意思。但由于近年来“吃瓜”含义的变化，再看到“一瓜共食”这个词，就很难不令人联想到娱乐八卦，而且显然还得是一个足以让微博服务器宕机的惊天巨瓜，毕竟“瓜之大，一人吃不下”。

但这并不一定是坏事，人们往往能从这种词义错位中获得快乐。这些年流行起来的成语新解，就是网友们利用谐音将司空见惯的成语玩成了一种新型的网络梗。从日本传来的“社畜”一词，在微博上刚刚流行起来的时候许多人都从自身境地出发，“社身畜地”对一些已有的成语进行了再创造。比如“一无是畜”指的是一个人什么也没有，所以去做社畜。

当然，也不乏有人对这种玩梗嗤之以鼻，认为不够严肃，但换个角度想想，成语怎么就必须得是古籍中出现过的呢？近代以降诞生的新式成语要想“扶正”难道一定要等网络时代也成为上古？

成语是有保质期的

网友们对“冷门成语”的热情来得快去得也快。人

们对这些成语产生兴趣，始于“奇怪的知识增加了”，但也只能止于“奇怪的知识增加了”。

语言的价值在于架起沟通的桥梁，而非竖起认知的壁垒。还记得上小学的时候，语文考试里有一个成语填空：“一（ ）千金”。这道题，100个人里得有99个会写“一诺千金”，毕竟“季布的故事”就写在课后的延伸阅读里。但我当时刚好看到《史记·淮阴侯列传》，对韩信知恩图报的故事很是神往，于是鬼使神差般写下了“一饭千金”。可惜标准答案有它自己的想法，语文老师给我打了个大大的鲜红的叉。

因为这事，我还一度觉得这位老师挺无知的，但后来想想，成语的意义不就在于能用较短的篇幅来指代一个复杂的现象吗？当你说了一个大家都不知道的词，你得花百倍的力气再去解释这个词，又何必呢？举个例子，比如“瘠牛傍豚”，意思是再瘦的牛也能把猪压垮，而当你想要运用它的时候就会发现，对面的人百分之百听不懂你在说哪几个字，写下来也未必知道是什么意思，即便逐字解释清楚了，多半也会收获一句“显摆什么呀，就你懂？”的质疑。毕竟，有这个时间跟精力，还不如直接说“瘦死的骆驼比马大”。

有些词，被同义词或者类似的表述所取代不是没有道理的。还有些成语，随着时代的发展，已经不能再能反映实际情况了。比如“蹇登上天”，蹇就是跛足的意思，意为不可能的事。但在现代语境下，腿脚不灵便的人想上天却没什么不可能，只要他掏得起一张机票。

说来讽刺，原本从社会生活中提炼出来的固定词组，已经不再能反映社会现实，这是一个很残酷的事实。成语是有保质期的，过了保质期的成语，就只有观赏价值了。

就像5G时代的年轻人们，已经很难辨认出电子文档里的保存符号是软盘；打电话手势也不再是比画一个6放在耳边。这些变化尽管令人唏嘘，但都是再正常不过的事了。

不管在车里，还是在车底，谁也挡不住时代车轮的滚滚前进。

摘自微信公众号“新周刊”

编辑/坚果 美术设计/张文举

有志青年

绘制大路

找东西

绘制大路

艺术家气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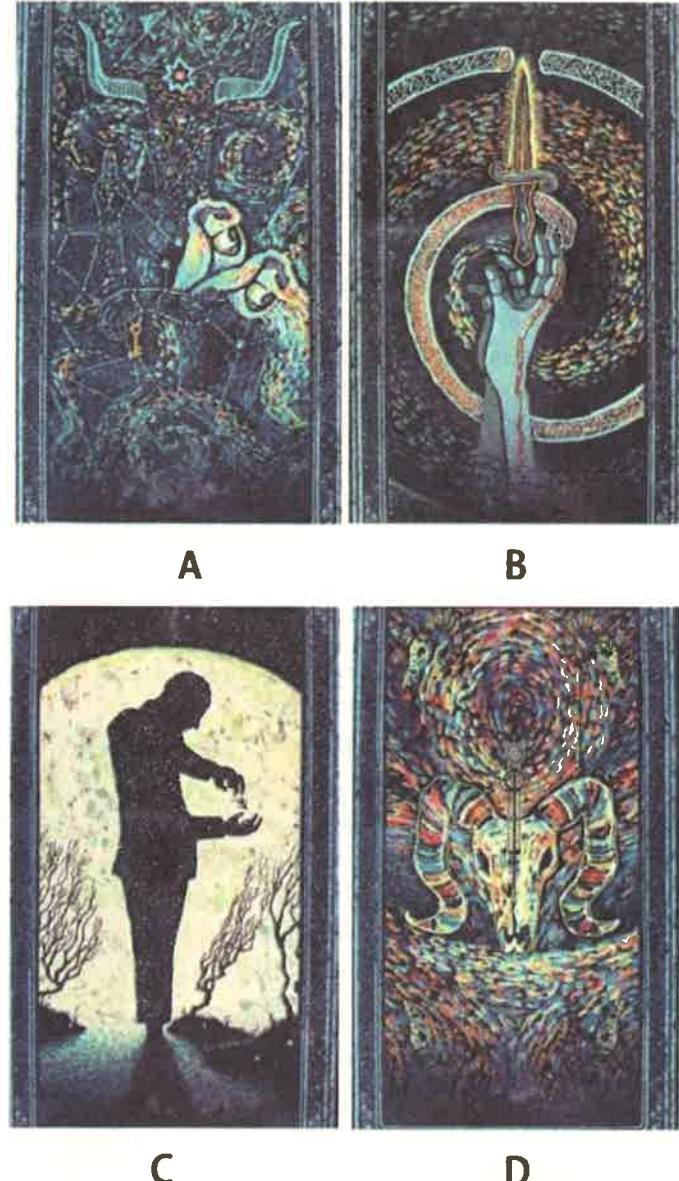
绘制大路

启发

绘制大路



测测你具备什么魔法技能



从以上4个选项中选出一张第一眼就觉得最喜欢的牌，测测你具备什么魔法技能？

测试结果：

选择牌A的人：

恭喜你，你是魔法界里最富有的精灵！
你总是能发现赚钱的路子，也比较擅长积攒钱财。对于你来说，物质上的绝对保障才是生存之道。
给人的第一印象是“沉稳低调”。
被动魔法技能是“默默观察别人”。
喜欢做一些在别人看来出其不意但其实自己已经计划已久的事情。在魔法界属于举足轻重的人物。一般人都很难知道你内心真正的想法。看起来温和有礼，实则运筹帷幄。喜欢和知趣的人成为朋友，看起来没什么朋友，但其实贵人很多。
属于你的魔法保护色是橙色、金色。

选择牌B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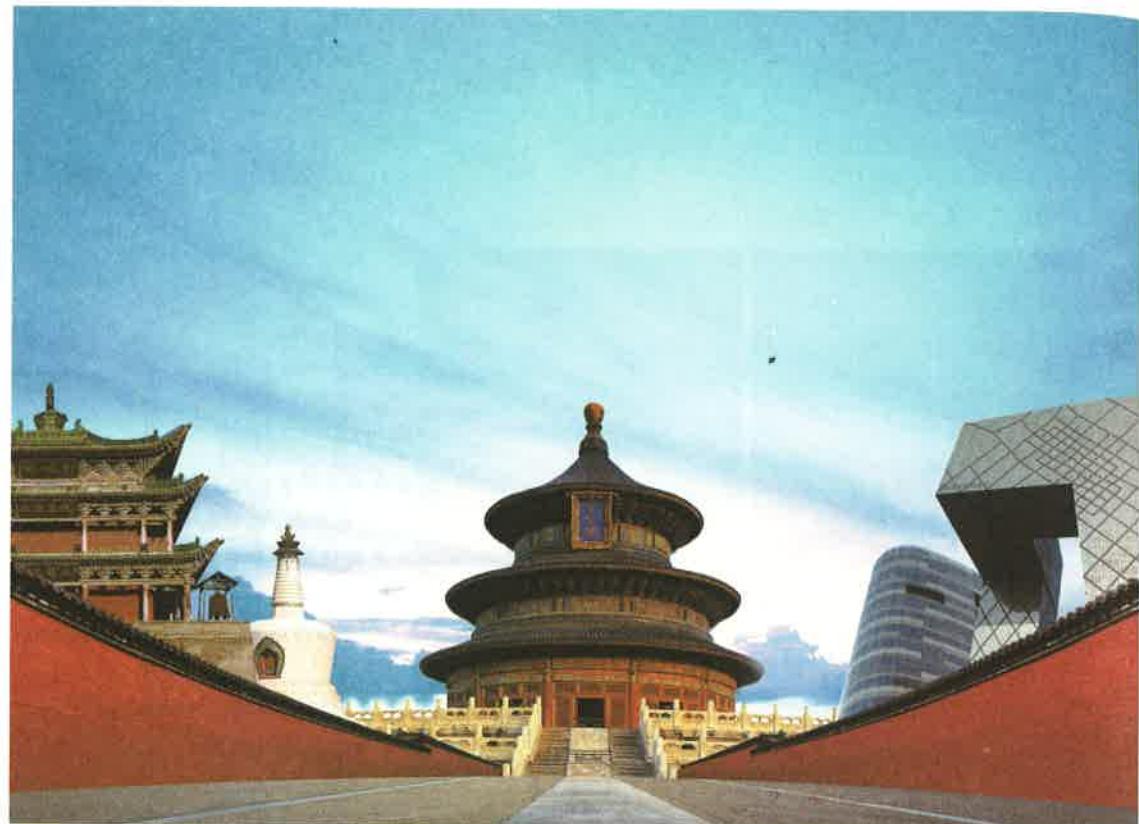
恭喜你，你是魔法界里长得最好看的精灵！
拥有绝对漂亮的外表，也总能吸引到好看的人向你靠近，可以说是魔法界里最容易吸引别人注意的精灵了。
不仅好看，脑子转得还很快，能快速收集整理所有信息。
被动魔法技能是“被伤害就迅速抽离”。
对待任何事情都抱着“行就行，不行就算了”的态度。比较随意，喜欢交朋友，也比较喜欢体验新鲜事物，是八卦本身也是八卦中心。魔法界里有任何消息你都能第一个知道。
属于你的魔法保护色是果木绿。

选择牌C的人：

恭喜你，你是魔法界里灵力最强的精灵！
有着超强的第六感和直觉。心思细腻，比较适合去当“神助攻”。很懂得察言观色，以柔克刚。
被动魔法技能是“我知道你在想什么”。
是魔法界里最强的预言家！
很多时候都能预料到事情的发展走向。也比较容易多愁善感，很多时候容易情绪化，也比较容易沉迷于美好回忆里无法自拔。记忆力极好，也比较记仇。是身边精灵最好的倾听者。
属于你的魔法保护色是蓝色。

选择牌D的人：

恭喜你，你是魔法界里最幸运的精灵！
总是有着超好的运气，本性乐观积极，有着大智慧。很少会让自己陷入困境，遇到事情总是有贵人来帮助你。
被动魔法技能是“想要什么就一定能得到”。
你是魔法界里最让人羡慕的精灵，喜欢自由。行动力超强，做事效率很高，非常独立。即使是仙女精灵也具有英气，人缘很好，气场强大。对待弱小有保护欲，有骑士精神。注重承诺，是魔法界里很好的执行者。喜欢被人崇拜和赞美，并且不善于隐藏情绪，不屑被挑衅。
属于你的魔法保护色是白色。



新“少年中国说” ——2019年满分作文全解析天津卷

读下面的材料，根据要求写作。

不错的，目前的中国，固然是江山破碎，国弊民穷，但谁能断言，中国没有一个光明的前途呢？不，决不会的，我们相信，中国一定有个可赞美的光明前途。——方志敏

国家是大家的。爱国是每个人的本分。——陶行知

若能做一朵小小的浪花奔腾，呼啸加入献身者的滚滚洪流中推动人类历史向前发展，我觉得这才是一生中最值得骄傲和自豪的事情。——黄大年

以上材料触发了你怎样的思考和感悟？请据此写一篇文章。

要求：①自选角度，自拟标题；②文体不限（诗歌除外），文体特征明显；③不少于800字；④不得抄袭，不得套作。

名师破题

该试题很好注重对学生核心素养的考查，引导表达家国情怀。试题材料中，方志敏的话出自《可爱的中国》，主要表达作者在逆境中对国家前途未来的希望与信心。陶行知的话意在表达爱国的精神是国人必备的素养。黄大年的话意在鼓励个人要为国家奋斗，实现个人价值，做一个对社会有贡献的人。三个材料不能割裂分析，应该总体思考。考生可以谈对国家的信心、谈爱国、谈为国家贡献力量等，构思此文可围绕三个分论点来论述。作为新高考前一年，天津试题基本延续2018年作文的命题特点，注重结合材料提取出相应的关键词，注意文体特征鲜明，落实行文。

新“少年中国说”

天津考生

“美哉我少年中国，与天不老；壮哉我中国少年，与国无疆。”我辈生于太平，长于盛世，应不负一百多年前梁任公先生所言，践行创造、奋斗、团结、梦想之精神，书写属于我们这一代的“少年中国说”。

少年“新”则国新。新者，创造，创新也。首先，要敢于破除落后观念，打破惯例。比如王坚，青年时代致力于云计算，尽管在时人的固有观念中这是无稽之谈，但他大胆向惯常思维挑战，终于设计出“城市大脑”，使中国向智能化迈进一步。其次，要善于思考，于平常中探索新发现。为何苹果会落地？为何山花迟开？有善于发现的眼睛，乐于探究的心灵，才会使新发现诞生于世。总之，只有把握好创新之道，才可为国添光加彩。

少年“力”则国力。力者，奋力、奋斗也。逆境中的奋斗，诚可贵；顺境中的奋斗，价更高。面对挫折，我们需不懈努力，改善自身境遇；面对鲜花掌声，我们亦应不改奋斗本色，戒骄戒躁。体育健儿樊振东，十年磨炼摘得桂冠，少年成王依旧踏实，以一己之力助推体育强国建设。如果说社会发展的巨轮需要不停地滚滚向前，那么无数青年接续奋斗则是巨轮的动力之源。

少年“结”则国结。结者，联结、团结也。团结就是力量，道理人人都懂，关键是要能落实在行动上。请看张智，带领年轻的团队投身火箭科研，团结协作，众人心，小“结”转大“结”，为中国航天事业进步作出贡献，使中国在国际舞台的声音愈发铿锵。所以，大家同心同德，群策群力，便会激发磅礴的力量。

少年“志”则国志。志者，志向、理想也。少年有理想，国家便有希望。很多人日夜奋战为自己蓄力，在实现个人价值的同时，也为国家社会的发展贡献着力量。梦想便会成为疲竭之时的强心剂，使我们咬牙坚持下去，使我们拥有持久的动力，使我们拥有更多的机会以推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实现。

作为青年人，我深情地挚爱着生我养我的热土，心中有所向，足下脚步稳。为了国家的发展与社会的进步，我愿像黄大年一样“作一朵小小的浪花奔腾，呼啸加入献身者的滚滚洪流”！

得分点评：

题目“新‘少年中国说’”明确交代本文是“仿作”，作为考场作文，这样处理不失为一种机智。开篇引梁启超《少年中国说》中句，引出“我辈”要“书写我们这一代的‘少年中国说’”来点题；主体部分从创新、奋斗、团结、理想四个人方面具体阐释“我辈”力行的方向与做法；结尾引黄大年的话抒发“我”献身国家的决心。对“新”“力”“结”“志”四个词，考生做了合理又独到的见解。

名师出招：

对于材料作文，考生应多花点时间阅读材料、寻找文章的切入角度。在审题和打腹稿方面花个十分钟是值得的。在充分的思考的前提下，我们再落笔，那是水到渠成，或者说顺理成章。下笔前如果能够认真地思考，把材料理解得准确透彻，那么，立意就不容易跑题；然后再为文章搭框架，明确层次关系；使文章血肉丰满，可以引用人事论据、至理名言，使选材更加丰富；灵活运用各种修辞手法，使文章更具文采。

因为高考阅卷时间有限，评卷老师评阅的速度比较快，往往一天要批阅上千份试卷，经常会看到一些立意、选材千篇一律的试卷，见多了就会有疲劳感。如果这时出现一篇优秀文章，这篇文章无论在立意的深刻上、选材的丰富上，还是在结构的明晰上、文采的绚烂上，都会让人眼前一亮，有一种兴奋感，这样的文章就属于一类文。

出处/格言整理

编辑/麻小团 美术设计/张文举



只有热爱与否，没有“冷热”之分 ——有感考古圈“团宠”钟芳蓉勇敢追梦

2020年高考，湖南耒阳留守女孩钟芳蓉考出文科676分的好成绩，校长带着50多位老师连夜进村报喜，钟芳蓉成了真正的“全村的骄傲”。喜悦的不仅是钟芳蓉的家乡，还有一直低调甚至冷门的“考古圈”。受敦煌研究院名誉院长樊锦诗先生的影响，加上对未来的规划，钟芳蓉选择了北京大学考古专业，希望未来做考古研究。钟芳蓉报考“考古”专业的消息一经发布，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广东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沈阳博物院、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各地科研所相继向她送出文物图录、文创产品等“开学大礼包”，称要让钟芳蓉在开学报到的时候成为行李最多的那个“崽”，一时间，钟芳蓉成为考古圈名副其实的“团宠”。

黄金话题：

**现实和理想并不对立，
普通出身也有资格投身所爱。**

一边是考古圈的喜悦，另一方则是来自网友的“担忧”：不富裕家庭的孩子为什么选择一个“极其冷门又不赚钱”的考古专业？有网友认为，考古专业注定不是大富大贵的行业，穷苦人家的孩子还是要多考虑现实因素。

“看薪资不能只看眼前，考古是一种通才，通才的成长是需要时间的，45岁才是通才的成熟期。每一个专业都有起伏，谁能保证报的专业到你毕业的时候还是热门呢？”内蒙古大学考古文博系系主任孙璐说。

从现实来看，考古专业的确远不如金融、人工智能

等专业“热门”，在就业发展和薪酬回报上，确实也难以“大富大贵”。但是，通过马王堆帛书、海昏侯墓的竹简、南海一号的瓷器丝绸，考古人更真实地解读了中华文明的发展、还原我们在前进中丢失的记忆，正因为考古，国家的历史才不断得到丰富，考古队员们也不断从发掘中获得发现的喜悦。

从个人来看，兴趣爱好和理想信念在一个人的成长发展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而非世人眼中的“热门”“冷门”所能比拟。对于钟芳蓉本人而言，“我个人特别喜欢，我觉得喜欢就够了呀！”是她对自己选择考古的态度。而“穷苦家庭的孩子应该选择现实回报更高的职业”这种观点则未免显得过于狭隘，当普通甚至困难家庭的学生，有资格有能力去追梦、问天，这才是大众所期望的。

媒体热评：

真正值得思考的是，为什么我们对一些专业总是缺乏信心？

来源/光明日报

“家中没有矿，就不要选某专业。”这样的话，大家都不会陌生。部分“钱景”不让人看好的专业，尤其是文科专业，常常成为“劝退”考生的说辞。不管有没有此次事件带来的争议，这都是客观存在的事实。当然，没有人生活在真空里，从未来生活出发，选择

“实惠”的专业，可以理解。但如果笼罩在我们之上的是功利化、纯粹实用主义的氛围，那么学术研究乃至整个社会的发展，必然是畸形的。就拿考古来说，或许它并不赚钱，可谁又能否认该研究领域对中国历史文化的重要意义呢？

我们需要富裕的物质生活，也离不开丰富的精神世界，两者本不该构成矛盾关系。重要的是，我们是不是能拿出更多实实在在的措施，来为那些投身理想的学子提供基本的保障？“钱景”如何，不该成为选择专业的第一甚至是唯一标准，这一观点能否在全社会形成一种共识？

自己的路要勇敢走

来源：北京青年报

网友为钟芳蓉感到惋惜，可能并非虚情假意，也没有什么不良用心，而是出于自身对于生活的真实感悟，与其他热门专业相比，考古专业不仅要坐冷板凳，而且没“钱”途。这么多网友“真心为她好”，说明这一观点在社会上比较普遍，高中生轻文科重理科、高考后热门专业广受追捧等，都是这类观点的具体体现。其实，近年来部分专业由热迅速转冷是常见现象，正因如此，所以在报考专业时才不能盲目跟风。即使从世俗的角度来看，追捧热门专业、看低考古等冷门专业，也是目光短浅之举。因为现在的选择可能会涉及到未来人生的发展方向、职业道路，所以更需要慎重，需要冷静，需要发自内心。如果个人爱好能与工作紧密结合，那么幸福感就会大幅提升。更何况冷门专业竞争

不太激烈，再加上个人的兴趣浓厚，愿意积极进取，就比较容易在这项工作上取得成功。我国成千上万的科研工作者都在坐冷板凳、

下“笨功夫”，且很多人都取得了辉煌的成就。钟芳蓉受敦煌研究院名誉院长樊锦诗影响而选择考古专业，这样的远大志向不仅不应该引来惋惜之声，而且应该大加赞誉。选择专业就应该以兴趣优先，不能人云亦云，完全被世俗牵着鼻子走，而是要像钟芳蓉这样，勇敢而坚定地走自己的路。

丢掉梦想和兴趣，可能远比世俗意义上的“选错专业”更可怕。

来源/新京报

总有一些人不那么爱钱，总有一些人把爱好看得更重，总有一些人有着超脱世俗的目标。对于这样的人，我们应尊重并鼓励。我们少的是坚守梦想、为梦想而奋不顾身的人，最不缺的就是会赚钱的人。

如果我们开始嘲笑梦想，给追逐梦想者的不是鼓励和支持，而是否定和打击，那需要反思和“重新考虑”的，恰恰是我们。

其实，钟芳蓉并不是不了解考古专业，她能举出樊锦诗的例子，就已经超过了99%的网友。钟芳蓉也表示，她将会考研深造，从事考古研究工作。我相信，她对考古专业的关注和了解，一定比那些“普通网友”多。

很多毕业生，甚至是985研究生进入找工作阶段，乃至到了工作岗位上，仍然不知道自己喜欢什么，要做什么，更别谈对此有过怎样的规划和准备。他们迷茫而幽怨。和钟芳蓉相对应的，他们从高考填报志愿开始时就随波逐流，哪些专业热门、有前途就选哪些，以至于最后制造了自己不能掌控的人生。丢掉梦想和兴趣，可能远比世俗意义上的“选错专业”更可怕。

出处/格言整理

编辑/麻小团 美术设计/张文举

看不见的珍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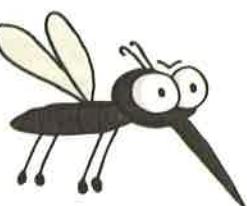
电梯坠落最后一刻跳起能减轻伤害吗？

万物：事实上，“夺命电梯”剧情在现实中上演的概率极低，电梯设计者早已考虑到这个问题，为电梯安上了限速器，防止电梯失速，还在电梯井底放了缓冲器。假设你坐的电梯真的简陋到没有任何安全装置，在电梯坠地最后一刻跳起，理论上，是能够减轻一点冲击的，想完全消除？重力加速度不要面子的吗……让我们来具体计算一下，为了简化模型，暂且忽略空气阻力，电梯下坠的初速度也没为0，先挑战下低难度——从10米高（相当于3层楼高）处，让电梯自由落体，你和电梯落地时的终极速度将会达到14米/秒。根据动量守恒定律，在你跳起的瞬间，你和电梯的总动量是不变的，但是你的动量会被电梯分走一部分，速度也会相应减小。如果你的起跳速度有3米/秒，相对地面的速度就会减到11米/秒。这是什么概念呢？NASA曾研究过人体所能承受的极限速度。在双脚硬着陆的情况下，人最多能承受12米/秒的撞击速度（不排除受重伤）；12米/秒-17米/秒可能幸存；17米/秒以上几乎无望生还。所以如果电梯从低于4层楼处开始自由落体，最后一刻跳起或许能为你增加一点生还概率，再高就没有意义了。但理论计算毕竟简化了实际情况，跳起更可能让你因失去平衡而伤得更重，在电梯刚坠落时就采取两腿微弯的缓冲姿势要稳妥得多。



《三十而已》中的蓝色烟花，到底有多难造？

张昊：在电视剧《三十而已》中，“蓝色烟花”作为烟花设计师许幻山心中的最高梦想被反复提及，更是作为推动剧情的重要元素不断出现。那么，在现实中，蓝色烟花真的没人做出来过吗？当然不是。加入含铜化合物，就可以让烟花呈现蓝色。不过，蓝色烟花的确是烟花行业的“圣杯”，色泽纯正的蓝色烟花不仅好看，而且少见。归根结底，蓝色烟花难以制造的原因还是与材料的稀缺性有关。其它色系对应的无机金属盐种类繁多，但能够产生蓝光的却几乎只有氯化亚铜一种。当然，如果我们把有机铜盐也列入考察对象，那么可供选择的对象确实会大大增加。问题是，生产烟花需要消耗大量盐类，成本是非常关键的因素，而有机盐类显然太贵了。为了寻找氯化亚铜的替代品，人类已经努力了几个世纪，不过直到今天，它还是蓝色烟花的首选原料。烟花工程师们只能通过不断调试焰火剂的配方来让最后呈现的蓝色尽量绚丽夺目。从这个意义上来说，电视剧中的情节确有一定的现实依据，我真的想为编剧渊博的知识鼓掌。



到底住几楼，才能没蚊子？

丁香医生：每到夏天，很多人都会遇到一个很烦的问题：怎么哪哪都有蚊子啊？！在家里躺着，一关灯，耳边就开始：嗡嗡嗡嗡嗡嗡。明明都搬到18楼了，怎么还有蚊子？因为蚊子这种生物，实在是太强了……蚊子会找到我们，跟着进电梯。我们皮肤上残留的汗液会被细菌逐渐分解，产生各种气味，其中一些气味就成了给蚊子的用餐邀请，蚊子就顺着这些线索，快速又准确地找到我们，还悄悄地站在我们脑袋上、肩膀上、裤腿上……我们到哪儿，它就去哪儿，坐电梯、进家门，那都不是事儿。而对于那些没有电梯的楼房，蚊子也没在怕的……蚊子挺能飞，290米都不是事儿。很多人都有种错觉，以为只要远离地面、草丛，住得高一点，就能摆脱蚊子的骚扰。这也太看蚊子了。曾有研究者选了4处具有不同地理特征、绿化环境、清洁程度，以及不同程度的蚊虫防控的高层建筑，经过86天的数据收集后发现：从1楼一直到31楼，所有楼层都有蚊子。这也就意味着：对于普通老百姓，不管住的啥条件，不管住的几楼，你都难以彻底摆脱蚊子。那再住高点有用吗？太天真了……不过在你决定搬家之前，还是要说一个消息：海拔八千多米的世界最高山脉喜马拉雅山上，也有蚊子的身影。如此逆天的物种，大概真的需要去外太空，才能完全躲过了！



为什么水龙头的水流落到洗手池的时候会形成一圈空白？

姜小白71：这个现象叫作水跃，或者更具体点，叫作圆形水跃，指一束射流垂直撞击平板，随后射流在平板上向四周铺展形成液膜，在射流速度较高时，液膜的厚度会在某处突然增大，形成水跃。这种现象大家见的最多的地方就是在厨房里了，打开水龙头便是。如此平平无奇，俯拾皆是的一个现象，人类为理解它却花费了巨大的努力。直至今天，学术界还在为此争论不休。关于水跃形成的原因，目前公认的解释为重力主导。也就是说，如果没有重力，就无法形成水跃。不过大家对于水跃的问题还没有一个统一的认识，相信不久之后应该能见到一个经典问题枯木逢春，也算是一件有意思的事了。



收到坏礼物也是一次深意

亲爱的小兔：

最近的天黑得越来越晚了。九点后，天光褪尽，我提笔给你写信。

非常时期，咖啡馆应该是我最怀念的日常。咖啡馆的白噪音让人专注又心安，图书馆的静谧反倒压抑。一直以来，我白天写作的大部分时间都流连于各处的咖啡馆。写累了，抬头看形形色色的路人，脑子不转，世界还在转。真好！

我的主业人类学就是对人们习以为常的生活多问几个为什么。对很多人来说，本来“日常”的存在感很低，低到可以熟视无睹，而现在，日常突然具有了稀缺性。老话说，大难不死，必有后福。新解一下：后灾难时代，人们对世界和生命的体会不同了，从前不在意的事现在也能激发出幸福感。后灾难时代的幸福感，简称“后福”。

说一个我的“后福”。不乘坐公交后，开启暴走模式，在家附近探索。发现各家门前都有别致景致，还有一处废弃的铁路，植被和涂鸦包覆了原先的站台，鸟儿叽喳，野花烂漫。疫情停住了我去远方的脚步，却让我意外看见近在咫尺的美好。“好好虚度时光”想来也有这个意思。一心想着不进则退，登高望远，却忘了，生活本可以有内观的自在和品味当下的留白。

说到“品味”，我最近在琢磨“苦味偏好”这件

事。没有人类的婴孩喜欢苦味，“苦”是一种社会化的味觉，或者说，是一种成年人才能品味的味道。一般来说，在灾荒的时候，植物果实都会有苦味。在有关古代食物的考古中发现，食苦之人都是穷人与受灾荒所迫之人。苦味本身带有强烈的关于生存的隐喻。我们中文里说的“穷苦人”，以及用“吃苦”来形容遭受困境磨难，都是很贴切的。

有意思的是，还有研究认为，千百年来人类关于苦味的体验逐渐成了基因记忆，以至于苦味会迅速触发身体的求生本能。所以，即便没有咖啡因，有人依然对茶和咖啡的苦味偏爱。苦味给身体信号：日子不好过哟，打起精神来！

中国人的忧患意识绝对是世界领先。这个民族关于苦的记忆太深刻了。某种意义上说，也正是苦味给了中国作为现代国家的凝聚力。即便是和平年代的年轻人，在庞大的人口基数面前，也习得了一种资源稀缺的紧迫感：似乎不出人头地，吃苦是必然的。中国人往往会认同“人无远虑，必有近忧”，而在英国似乎更多人会说“不要为明天忧虑”。这是不同文化与社会的不同气质。本质上没有优劣对错，面对不同的具体问题会见高下罢了。扯远了，先到这。

希望早日与你重逢，我们彼此珍重。

心远

亲爱的心远：

你好哇！今年对我们来说真是难忘的经历，尽管我们现在相隔9207.04 公里，却面对着同样的困境。去年的此刻，我们坐在国王十字车站后面的亚洲小食店外，像两个女学生叽叽喳喳聊天，喝着荔枝气泡水，吃着青忙果色拉，畅想着今年要做的事情，没想到如今这一切全部化作了泡影。

看到你说自己“误入百花深处”的经历，不免想起我这样的“事故”更是数不胜数，就像打开一个盲盒，你永远不知道什么在等待着自己。作为一个方向感不强，找路能力很差的人，我常常举着手机，看着地图，走进一些意料不到的地方。有一次要去达明安·赫斯特新开的美术馆，我从地铁站出来，还需要走上一段路，越走越安静，不见商业建筑，瞎晃进一个小型农场，一头小牛、两匹头大身子小的马驹、几只山羊，无一例外用天真烂漫的眼睛看着我，可惜我的包里连半根胡萝卜都没有，辜负了它们的期待。这是比较浪漫的经历，类似的还有闯进了某个艺术家的工作室，走进一个布满热腾腾摊位的美食集市，发现某位名人故居，恰好是我感兴趣的人物，那就可以研究一番……

还有一次，我在步行的路上见到一座街区的教堂，不知为何萌发了想要参观教堂的游客之心。黑白格子的大理石地面，冷静富有秩序，我踩在上面，想起童年总喜欢走路的时候把踩格子当作一种自娱自乐的游戏。烛光闪烁，我知道那是人们点燃的祈祷。来不及去观赏教堂的壁画和雕塑，有人暗示我尽快入座，我以为那是一场祷告的开始，一场邂逅的恩典，既来之就不应中途离场，破坏了庄严气氛。然而，我看到的是，几位身穿西装的男人，肩膀上抬着棺缓缓地入场。那个无所事事的下午，我和一群陌生人一起沉痛追悼了一位刚刚离世的普通人。

不得不说，大部分的奇遇让我郁闷，要么下雨的时候迷路，要么迟到，要么找错地方还不那么容易返程。

我们常说“塞翁失马，焉知非福”。英文有个类似的短语叫“Blessing in Disguise”。1945年，丘吉尔刚刚带领英国人民打赢二战，却在大选中落败，他的妻子克莱门蒂娜就是用这句话安慰他的，既优雅又通透。下野之后，丘吉尔写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回忆录》，妻子的预言应验，他一举拿下1953年的诺贝尔文学奖。

这个故事对我影响很深刻。这段时间我玩物丧志，什么也不想写，心里又有一些慌张，按照弗洛伊德的潜意识理论，我在复杂的思想活动操纵下做了噩梦，梦见自己被警察逮捕了，法院判了我要蹲十年大狱，我当场就崩溃了，心想：我才刚刚迎来人生最好的时候啊，青春就这样白白耗尽了。我痛哭起来，一边哭，一边暗下决心——服刑的日子里要静心写小说了。醒来梦还是很清晰（能记住的梦一般并不多），庆幸还好只是个梦，但若是真遇上什么麻烦，我希望自己也应该怀有“Blessing in Disguise”的信念，不卑不亢，想想自己还能做些什么，在最糟糕的时刻也要触摸到希望。

人都喜欢生命有序，于是我们给生活设定了许多惯例，仿佛每个人敢照惯例行事就能过好这一生。我们在日复一日中终究忘了世事无常才是世界的本质，也许没有惯例的生活才值得好好探究。所有的不如而遇都是生命给予我们的礼物，收到坏礼物是一种教育，也是一次深意。

愿我们早日团聚！

祝羽捷

摘自豆瓣网



与“土味”毛衣的成长对决

文/格子围巾

我偶然察觉，像毛衣一样无法收入囊中的种种，会通过一种未知的途径，转化成其他看不见却能触碰到的事物，一道围绕着我。

“下次再说。”

我不止一次从长辈那里得到这句回答，语气大多充斥着敷衍和不耐烦。和很多同龄人一样，这句话绑定着我许多不愉快的回忆。

我就读的初中实行半军事化管理，女生一律留短发，在校期间必须穿校服。而统一定制的校服大多松松垮垮，一眼望去，雌雄难辨。一丝不苟的年级组长满意了，女生们却厌恶不已。但是，这种严苛的管理依然无法扼杀青春的萌芽。我们渐渐有了自己的世界观和品位，既然没办法对校服动手脚，内搭就成了女生花心思比较多的地方。

在无数“前辈”的经验和教训中，学校的时尚固定在了一个非常微妙的度上，要把握好并非易事。经过观察，我发现：假如衣服过于新潮艳丽，难免会引起别人的注意，“慕虚荣”“好攀比”等标签很快会被贴在你身上，你就会成为老师重点关注的对象，同学也会对你唯恐避之不及；相反，只是一件款式新颖的帽衫或衬衣，周围人对你的态度就会软化，甚至“校草”“班草”的目光也愿意在你身上多停留几秒。

我向来胆小，怕老师找家长谈话，因此从来不属于也没有意向加入“时尚军团”。我后来才明白，我之所以朴素，很大原因是特别心仪的东西尚未出现。

春节前夕，我和妈妈去买新衣。刚进卖场，我的视线就被一件米白色毛衣拴住了。毛衣上印有顽皮

可爱的米奇头像，而且白色素雅大方、足够低调。于是我立即有了判断：这绝对是“时尚军团”偏好的款式。美术方面毫无建树的我，脑中迅速描绘出一幅画面：冬日暖阳融融，我穿着它漫步于雪后的校园，不需要滤镜，整个人就能散发出柔光，宛若韩剧的截图。

我请求妈妈给我买下这件毛衣，当她习惯性地翻开标价牌时，我捕捉到她脸上一闪而过的犹豫。紧接着，妈妈的表情严肃起来，皱了一下眉。我太了解她了，每当她不认可我的某个请求时，就会下意识地皱一下眉。果然，我听到她说：“下次再说。”

这句话就像王母娘娘的玉簪，在我和毛衣之间画下了一道银河。虽然不是第一次听到“下次再说”，但对心爱毛衣的求而不得，让我开始触底反击。

“下次究竟是什么时候？”这句话在我脑海里翻滚着，却不敢讲出口。

最终，我的新衣服全部符合“老妈式审美”。回程途中，我走在妈妈身后，眼泪模糊了视线，北风一吹，几乎要凝结成冰，我连流泪的条件都没有。就这样，我一边在心里自嘲，一边赶紧伸手将模糊的“水汽”抹掉。

我不敢说出“不喜欢”这三个字，是因为害怕被斥责为不懂事，更是因为听腻了长篇大论的说教。女孩子的设定中，或多或少被长辈加入了“温婉”“体贴”等元素。可失去对服装的选择权，就能说我们拥有了以上的一切“美好”吗？

我没有将“大逆不道”的疑问讲出口，而是将这

些转化为看似独立的反叛。我考上的那所高中离家不远，骑自行车用不了30分钟，可我还是选择了住校。有长辈夸赞我，妈妈只是报以含蓄的微笑，可见她是自豪的。

看着卡里的生活费，我沾沾自喜，认为这就是自由。令人厌烦的“下次再说”已被从生活中删除，我只需顾及眼前。就像一句电影台词：“子女是没办法选择父母的，所以自己选择的羁绊最牢靠。”于是我和相处融洽的朋友组团品尝大街小巷的美食，轮流买时尚杂志，还跟风买回一件偶像同款毛衣。

这件毛衣同样是米白色的，在某种程度上弥补了我曾经的遗憾。令人悲伤的是，这件廉价毛衣是仿品，不到一个月，它就失去了原本的价值。无衣可穿的我拿出衣柜底层的“土味”毛衣，穿在身上的第一个想法居然是希望它早点破掉。

无奈的是，它就像被施过咒语的盾牌，无论我怎么跑步挥洒汗水，如何趴在课桌上勤学苦读，它还是风雪无阻、坚不可摧地守卫着我这个不算英明的战士。

而我所谓的自由是有代价的，为了弥补生活费的空缺，我只能想尽办法省钱，最常用的方法就是不吃饭。记得国庆节放假回家，妈妈看我瘦了一大圈，瞬间大惊失色，以为我的身体出了问题，嚷嚷着要带我去医院检查。我当然不敢把真实情况告诉她，于是谎称学校食堂的饭菜不合胃口，且功课和初中时相比多了很多，经常熬夜刷题。

她没有多说，只是在我出发去学校前，从冰箱里拿出两个玻璃瓶，一瓶橘子酱，一瓶香辣肉酱，都是她花心思研究出来的。

回寝窒后，室友抬眼看了我，问：“怎么这么开心？是你爸妈夸你了吗？”

我顿时愣住，因为我完全没意识到自己脸上有笑容。迟钝的我也没再去想，自己脸上为什么会流露出这样的表情。

高中最后一年，没人再有精力挑剔校服，高考就是我们的日常主题。奇怪的是，当你不在意的时候，之前令你厌恶的人或事，仿佛一夜之间烟消云散了。

最近，妈妈的微信“朋友圈”里发了多首毛不易的歌。我既纳闷又意外：她怎么突然搭上了文艺青年的末班车？

我按下播放键，听到一个有魅力的男声缓缓唱道：“日出又日落，深处再深处，一张小方桌，有一荤一素，一个身影从容地忙忙碌碌，一双手让这时光有了温度……”

随即，我在脑中勾勒出一幅画。

就是收到“土味”毛衣那年，当大雪再次覆盖家乡的每个角落时，外公因高血压住进了医院。我模模糊糊地记得，那段时间发生了很多事，应该是妈妈最艰难的时期。整整一个星期，她夜间要在医院度过，陪护病人根本睡不好，早饭也总是草草在医院解决。即便如此，每天清晨我睁开双眼，都能看到她顺路从面包房带回的早餐。待我心满意足地吃完上学，她才去休息。

歌里又唱道：“太年轻的人，他总是不满足，固执地不愿停下远行的脚步，望着高高的天，走了长长的路，忘了回头看，她有没有哭。”

我听懂了，妈妈在这些歌曲里，看到了离家的我。她在学习一节世间所有母亲的必修课——接受孩子们对未来的野心。

新款毛衣、72色的水溶彩铅、限量版帆布鞋……曾经无法拥有的东西，它们不仅仅是物品，更寄托了一份感情，代表着我们最需要被肯定的个性，即自我。

可物品真的有这么重大的使命吗？还是我们一厢情愿赋予它们的呢？

时至今日，我有时会边痛哭边在社交软件的编辑框中敲下“努力根本没有用”“有些事我就是做不到”“有些东西根本不属于我”之类的丧气话，洋洋洒洒写下几百字后，又怕亲友看到担心，于是干脆删掉。当我删掉这些话的时刻，也是我决心抬起头、拭去泪水、告诉自己再去尝试的时刻。我偶然察觉，像毛衣一样无法收入囊中的种种，会通过一种未知的途径，转化成其他看不见却能触碰到的事物，一道围绕着我。

前几天，我突然梦到了那件米奇图案的白色毛衣。梦醒后，我告诉自己，那件衣服不会再有，出现了我也不会去买。原因很简单——在我的时空里，它早已过时。

摘自《文苑》2019年12期

编辑/彭内咸 美术设计/张文举



这些年， 经过我青春的偶像

文/花崖

她有着不动声色的美丽

陆向晚是邻居家的姐姐，是父母口中样样都好的“别人家的孩子”，在学校里亦是光鲜的榜样。

我尾随着她，看她掰下一小块早餐蛋糕喂街边的流浪狗，看她捡起人行道上的垃圾扔进垃圾箱，看她踩着米白色小高跟鞋仰起骄傲的脖颈，身姿像一棵挺拔的小松树。我学着她的样子，踮起脚尖轻盈地行走，毫不在乎这是不是东施效颦。

路过喧闹的早市时，一个卖野菜的老奶奶在路边哭。围观的人说，老奶奶辛苦了一早上，却收了一张50元的假钞，反倒把自己的钱找零给了人家。向晚穿过人群，拿出一张50元的钞票递给老奶奶，把假钞换过来，说她可以帮老奶奶把假币拿到银行去换。

后来，她停在一家小店的橱窗前，我本以为她喜欢里面的音乐盒或布娃娃，可走近一看，里面黑洞洞的，落地玻璃窗上映出我的脸，再仔细看，她不知何时出现在我背后冲我微笑。

她冲我伸出手，掌心里有一枚蝴蝶发卡，她说：“我猜，你一直跟着我，是喜欢我的这枚蝴蝶发卡吧，送给你。”

我怯怯地接过来，一脸的紧张和羞赧，甚至忘了说“谢谢”，只管问：“那张假币银行会换吗？”她笑而不答，那种一切成竹在胸却不动声色的气场，像个

巨大的旋涡，我不由自主地被吸进去，想挣扎却无可奈何。

因为和三中大名鼎鼎的陆向晚是邻居，最近又成了她的朋友，我成为一群小萝莉“羡慕嫉妒恨”的目标。我每天向大家汇报“新闻”，比如昨天我是在陆向晚家做的作业，比如陆妈妈做的糯米鸡很好吃，比如陆向晚最近将代表学校参加奥数比赛，天天备战到深夜，非常辛苦。有一天课间，我坐在桌前，照例一个劲列举着陆向晚的优秀事迹，路过的一个男生阴阳怪气地对我说：“你那个偶像出事了，你还不知道吧？她在奥数比赛时作弊，被当场捉住，她自己灰头土脸不说，还把我们三中的脸丢尽了啊。”

一片静默。我的第一反应是跳起来，和那个男生厮打在一起。我抓破了他的脸，当然我也好不到哪儿去，流着鼻血仍坚持瞪着他，那一刻，我宁愿那个男生是恶意诽谤。

但是很遗憾，真相确实残酷，陆向晚仿佛突然消失了，转学、搬家，走出我的生活，却秘而不宣地留在其他所有人的记忆里。

我很难理解她为什么会作弊，因为凭她的天分和努力，她完全有实力傲视一切。我只能理解为她压効太大，她一直在赢，她从没输过。但愿以后，她可以不用这么累。

我年少时最荒唐的认真

我的第二个偶像是个在街边摆象棋摊挣钱的少年，他叫方绎，15岁，已经打遍附近无敌手。我没来由地坚信，他是个天才。

我问他：“你为什么不去上学？”

他反问：“你见过丁俊晖上学吗？”我沉默，事实如此，没什么好辩驳的。

因为不满他的傲慢，我总是会耍一些小把戏捉弄他。给他买三个烧饼，一个加很多辣椒，一个加很多盐，只有一个能吃，让他选；看他出汗了给他递块小方巾，上面抹了煤灰，他一抹一脸黑；或者突然出现在他背后，大声嚷嚷：“快跑啊，城管来了！”

因为这些表现，我惨遭他的鄙视，被他形容成一个只会考试的笨蛋。

我很生气，立志要打败他、超越他，把他踩在脚下。

这是一场关乎尊严与荣誉的战斗。

我请来的人是爸爸的朋友，最关键的，这人是个象棋国手，他在我背后指导我。方绎知道我是“菜鸟”，于是大度地许可了二对一的这种方式。但很快，方绎不再泰然自若，他的每一步棋都在对方的预料之中。

他的脸色瞬间灰白，此时才暴露出与年龄相符的脆弱，他哑着嗓子说：“好吧，你赢了。”那一刻，我竟然为自己的刁难而感到无比难过。

他走了，我再也没见过他，也许他换了一座城市接着摆棋摊，但我真心希望，他能够感受一下学校的氛围。

现在，我想坦白，我何其羡慕他的自由肆意，他却已经不会再相信了。

少年太平公主和贺兰

我到了爱美的年纪，对自己容貌和身材的关注，仿佛是一夕之间盛开的花朵，从悄无声息到茂密繁盛，只用了一瞬间。

她是我的最后一个偶像，她本是一个普通人，也许很多年前曾与我在某个路口擦肩而过，后来勇于闯

荡，成为真正意义上的明星。关于她的话题不断，整容、爆粗口、年龄履历造假，负面新闻缠身，但这一切无损她的美貌，无损我们对她的美丽的惊叹。

不只是我，她是我们这座城市里一群还没长大的“豆芽菜”的理想模板，既指引又鞭策，是天使与恶魔并生一样的存在。

我追看她演的所有电影，知道她的所有动态。直到有一天，我在一个论坛上看见一条不起眼的爆料，说她近年来苍老得厉害，隐婚，又遭逢婚变，财产全失，吞服安眠药自杀，最后被抢救了过来，但是人迟钝、呆滞了很多，不复最初的光彩。

她从此淡出公众视野。

她像完美的瓷器，太晶莹剔透；又像一张撑满的弓，张到极致，反而禁不起风霜侵蚀。

我常常想起《大明宫词》里面的一个场景，少年太平公主对妩媚动人的贺兰姐姐有一种本能的艳羡，但贺兰在梦里对太平说：“你甚至不如我的一个脚趾头好看。”

我不是太平公主，也不知道她是不是做了贺兰姐姐，急速盛放在最美的年华，生命来不及绽放就已被封存，沉入时光的海底。

我把那些化妆品统统锁在小柜子里，也许有一天，它们会重见天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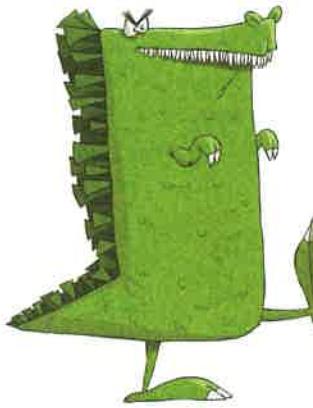
美丽是一把双刃剑，我能做的就是牢牢地把这把剑握在手里，去控制它，而不是无止境地依赖它，最后被它控制。

你的生活中有没有这样的偶像，他们阶段性地成为那个时期你最想成为的人。他们不遗余力地把最美的一面呈现在人们面前，但他们毕竟不是完人。他们或者消失，或者被超越。

我曾经以难以想象的热情去追随他们的足迹，他们反馈给我的礼物是成长的道理。

偶像的没落，就像英雄白头、美人迟暮，总是让人伤感。

现在的我没有偶像，我的偶像，是我自己。



为什么哥斯拉是最受欢迎的怪兽一哥

文/院办小龙

去大街上随便抓一个小孩（或者是80、90一代的老小孩），问TA喜欢的银幕怪兽是哪一只？大体有一个高票的共同答案，那就是哥斯拉。

哥斯拉是一只怪兽吗？

答案是肯定的，它是一只“怪兽”，但不是“一只”怪兽。

作为世界影史公认最悠久经典的怪兽角色，到现在竟然已经发展到了第十三代目，不仅外貌体形有所变化，连攻击方式、表达的世界观也在逐步改变。

如果你听过朋友说他有生之年看过《哥斯拉大战复仇者联盟》，可千万别着急否定，因为这是真的，这不是梦。

除此之外，哥斯拉还有几十斤相关的主题游戏。

以上这还只是哥斯拉的冰山一角。

这么说吧，哥斯拉就不是一只平平无奇没有故事还被奥特曼疯狂K.O.的怪兽。

先有哥斯拉还是先有奥特曼？

不知道你会不会跟作者陷入同一个“错误认知”——认为哥斯拉和奥特曼是有关系的，并作为其中一个单元剧被奥特曼打败。

实际上成年后的作者去重温时才发现，在日本的特摄片历史上，它俩就没同台竞演过，而且是先有怪兽哥斯拉系列，再有奥特曼宇宙，且听我娓娓道来。

在创造万物时总要赋予点含义，在哥斯拉的取名

上也如此。

哥斯拉，日语ゴジラ(Godzilla)，是一个混成词，制作团队最初设想这头怪兽得具有“超强大的体形和破坏力”，脑中便出现陆地生物大猩猩(Gorira)和海洋生物鲸鱼(Kujira)，将两个词结合起来，便有了哥斯拉。

认识一个物种可以从它名字开始入手，再者就是外貌，哥斯拉的外貌也有着深沉的构成意义。

虽然名字来源于“大猩猩×鲸鱼”，但是哥斯拉

的外形和这两动物没太大关联，就像你爸妈给你取名叫“德财”啥的不一定本人就有德又有财。

扯远了，初代哥斯拉的设定是一种“生活在侏罗纪至白垩纪，介于海栖爬行类和陆生兽类中间形态生物”，有人觉得它像恐龙，有人觉得它像巨型蜥蜴，甚至还有变异鳄鱼的说法。

回到小标题，为什么印象中你老是觉得哥斯拉和奥特曼有关系？

因为毕竟是同一个爹咪生的。

从行业来说，哥斯拉的出现给日本特摄界输送了人才，也掀起怪兽热潮。怪兽特摄片还发展到了《奥特曼》系列，哥斯拉作为日本怪兽始祖，它还催生了日本后续发展的怪兽宇宙。

不过，哥斯拉倒有一次是真的路过奥特曼的世界，这就涉及了在特摄行业里借皮套的习惯。

由于皮套在当时不仅穿着拍戏麻烦（每套100公斤起跳），在生产制造方面来说也是个大难题，所以在那时期的结局设定，怪兽们不是原地沉睡，就是飞天逃跑，不能伤到皮套一根寒毛。

在同为圆谷英二创作的奥特曼系列里，有一集是初代奥特曼VS吉拉斯这只怪兽。

负责怪兽设计的一位员工透露，吉拉斯就是用哥斯拉皮套模型改造的，把头套涂黄，再套个领子，一个吉拉斯便完成了。

除了有超人和“山寨哥斯拉”的会面，还有哥斯拉和“山寨超人”的碰面。

其实这是一只人造机器人，在这里和哥斯拉为同一阵营作战，打败入侵地球的两只怪兽。没错，在哥斯拉发展的历史长河里，哥斯拉早就已经从破坏地球的全民公敌，转变成“保护地球”的英雄角色。

如果有人问你，奥特曼和哥斯拉单挑谁更厉害？

这本是两个不同宇宙体系or次元所构造的角色，如无意外，这两角色碰一起干架的概率很小。

不过鉴于先有哥斯拉再有奥特曼，我想，即使是初代奥特曼见到哥斯拉可能都要先喊一声大哥。

为什么哥斯拉这个角色还能这么火？

一个角色能够受人喜爱，可以用传诵到烂的话来解释：始于颜值，陷于才华，忠于人品，安于陪伴。

哥斯拉作为一只怪兽，其实从外观造型上来说是蛮帅又带点呆萌的，再加上历代的发展进化，以及儿童Q版向的支线发展，总有一款形象能套牢男女老少的心。

从营销层面来说，团队对于哥斯拉的打造满足了角色新鲜感，保持活跃度以及适时地构建社会责任感。

哥斯拉虽然是一只怪兽，但对于日本国民乃至全球来说，它还是一只带着反核反战，并不断融入当下社会议题，发人深思并带着警醒意味的怪兽。如此一来，便形成了一个以哥斯拉为中心的怪兽宇宙。

当然，哥斯拉也不是一直收视长虹，它也遭受过冷藏期，还不止一次，某次甚至长达8年以上。

其实从哥斯拉这个角色能看到一丝电影行业的缩影，这个角色从诞生就有着重大的代表意义，也有后人突破艰难险阻去传承它，是一场从橡胶制皮套特摄时代向CG特效时代的接力。

你长大了，哥斯拉也长大了，你没进化但哥斯拉仍在进化。

哥斯拉会有不再上映的一天吗？我想只会发生在没有电影的那一天。

其实在不久后（原定是2020年）哥斯拉美版还会推出第四部作品，这次哥斯拉要和世界级怪兽片始祖——“骷髅岛靓仔”金刚有一场大战，因为疫情的缘故推迟了。

与此同时，我也怀念整个团体为了一部电影而努力的黄金时代，希望一切都好，不仅是哥斯拉，还有整个电影行业。

凛冬已至，亦会退散。

摘自微信公众号“跳海大院”

编辑/楚门 美术设计/张文举



没有什么能硬得过一块俄罗斯大列巴

文/指听

一个需要用上铡刀的面包是什么样的？

习惯了面包店那些软软蓬蓬、带着甜香的小东西，我很难把它们与如此粗暴的工具联系在一起。

直到我遇到了全麦面包。

注意，这里所说的全麦面包，不是超市里那种灰褐色，除了里面带有一点颗粒之外与牛奶吐司毫无区别的那种。

而是能磨刀、能钉钉子、能碎石头的那种真·全麦面包。

如果你分不清这两者之间到底有何区别，倒也不用费力研究配料表。只需要记住一点——只要你觉得好吃的，就一定不是真的。

我第一次吃到这玩意，是在某个挺老贵的西餐厅。

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小时候的童话书影响，我一直都对公主们吃的那种“散发着麦香味”的欧式面包有着难以言说的憧憬。

在上菜之前，穿着西装马甲的服务生小哥优雅地捧上了一份精致小巧、表面撒着糖霜和坚果的餐前面包。看那金黄的色泽，那芬芳的气息，让人仿佛置身于浪漫的法国乡村。直到充满期待地咬下第一口，才发现那无与伦比的硬度和粗糙的颗粒感，让人感觉仿佛生吞了一块砖。

硬，是这类面包给人的第一印象。

如果说普通的面包像羽绒枕头一样柔软，那么全麦面包大概是个大号鹅卵石。

然而年轻人总是沉迷于食物表面的浪漫气质，

却对残酷的真相视而不见。

当德国面包切片视频像粉碎机、液压机一样被列入解压神器，很多人光顾着享受属于强迫症的快乐，却根本没有意识到，一个机械大国专门为切面包发明了一种机器，究竟意味着什么。

直到崩掉了自己吃面包生涯中的第一颗牙，才会发现——

大多数欧式面包表面的精细雕花，早已向不知天高地厚的人们暗示了它那金刚石一般的无敌硬度。毕竟，只有最强韧的表皮，才能够接受如此刀凿斧削的洗礼。

坚硬的表皮并不是全麦面包最致命的槽点。

因为正常人发现面包的外壳硬到能砸钉子的时候，大多都选择模仿烤红薯的吃法——掰开吃瓤。

然而这种食物最吊诡的地方是，即使是经过精细的切片，它的口感依然无比粗糙，甚至让人开始怀疑它的真实用途。

虽然最后大概率会发现，它的唯一用处就是让你意识到，半夜想吃东西的你到底是馋，还是真的饿到不行。

之前“法棍砸伤人”的故事风行时，曾经有人出来辩解，说新鲜出炉的法棍是外酥里嫩，根本没有传闻中那么可怕。那么我想他一定没有试过全麦法棍，那才叫从里到外都像一块砂纸。

《悲惨世界》里说到，那个年代法国某个贫穷地区会把一年的面包做好，冬天时用斧头劈开泡在水里，这样才能吃。

我当时还对这段描述感到百思不得其解，直到亲口咽下一块全麦面包，才真正明白了当年那些劳动人民的苦难。

用个生动的比喻就是，“咽下去的那一刻，你的嗓子眼里好像有两颗钢丝球在来回摩擦。那一瞬间，仿佛被命运扼住了咽喉。”

不过话说回来，人们对于全麦面包的失望，很大程度上是源于对它的过度想象。

作为一个精致的都市青年，你大概已经被科普过无数遍，在欧洲国家面包是主食而非甜点。制作中基本上只用到面粉、酵母和盐，复杂程度甚至不及奶奶烙的葱油饼。仔细说来，其实相当于我们的馒头，而全麦面包既然是粗粮制品，大概可以和窝窝头画个约等号。

用冰激凌的标准去说窝窝头不好吃，显然是不太公平。

但当人们以为全麦面包这种要啥没啥的食物，注定只能在中国人的饮食结构里昙花一现的时候，事情却发生了变化。

随着年轻人对于健身以及低脂饮食的热衷，全麦面包作为“顶饱又不胖”梯队的代表，浩浩荡荡地冲进了无数年轻人的减脂食谱。

无论是渴望练出腹肌的精神小伙，还是想要一个月瘦十斤的妹子，都多少经历过“把白米饭换成全麦面包”的艰难抉择。

即便有人抱怨打半折的全麦面包，价格还是比普通面包贵一倍。但它从里到外散发着“健康”的气息，还是让每一个管不住嘴的都市青年难以抵挡。在这股潮流之下，一些早已被抛弃的面包种类就此焕发新生。

最知名的就是来自哈尔滨的俄罗斯特产——大列巴。

干透了能当头盔，按扁了能防弹，抡起来比砖头杀伤力还大。即使在全麦面包圈子里，它也算是非常粗犷的一位成员。

一个非常有趣的问题是：大列巴和法棍打架谁会赢？答：这是一个有关矛与盾的问题。

坚硬的外皮，再加上一股说不清道不明的酸味，导致大列巴这些年来经常无人问津，基本只能作为旅

游纪念品存在。

直到它成为都市青年们的代餐。

我一个朋友前年到哈尔滨旅游，就在同学和好友们的请求下，拎回来8个石头一样重的列巴。

当我咨询他独自扛回8个大列巴的感想时，他深情地回忆到：

“我半夜饿的时候吃过一次，配上白开水，来根酸黄瓜，感觉仿佛闹饥荒了一样。”

不过当他发现回程买不到坐票的时候，不禁感到欣慰。毕竟几个列巴摞起来，就是一个相当不错的马扎。

说到这里，我不禁感到疑惑：既然这么多人不爱吃硬邦邦的面包，这些产品都卖给谁了？

然而一个显而易见的事实是：

即使全麦面包的味道让很多人都开始怀疑人生，但这不能阻止它就此站上面包鄙视链的顶端。

毕竟那些无糖、低脂、粗粮的标签，对于随时处于健康焦虑、人手一个热量计算表的当代人来说，天然就带着不同于普通食物的光环。

虽然有不少专家都表示，全麦面包的热量其实并未比普通面包高出太多。而如果需要减少糖分和精粮的摄入，适当增加粗粮比例就好，真没必要逼着自己去吃所谓“100%全麦”。

但脱离健康的领域来看，全麦面包似乎又被赋予了其他的含义。

就像无糖奶茶、气泡水一样，与这些食物所捆绑的所谓高品质、彰显身份的中产生活方式，是每一个都市青年都难以抵抗的诱惑。

从这个角度来说，人们对于它们的热捧，似乎又不只是“找罪受”“智商税”那么简单。

如果一定要给他们找一个理由的话，那或许也可以说——

在此如此紧绷而又瞬息万变的现代都市中，大概只有“每天吃什么”，才是年轻人唯一能获得掌控感的方式吧。

摘自微信公众号“Vista看天下”

编辑/楚门 美术设计/张文举



因为近视闹过的乌龙

@你看我手里是什么：

我有次找不到眼镜，感觉是在床上，天色有点暗我什么也看不清，就在床上摸来摸去，我妈开了我房门又退出去，我听到她低声和我奶奶说，孩子真的瞎了，床上什么也没有还摸来摸去，那你告诉我别让我白摸了啊……

@今年圣诞老人会来我家的：

初中早上去上学的时候，刚关了客厅的灯准备去穿鞋，就看见桌子下面有个黑乎乎的东西，我以为是什么东西掉了，就捡起来放到了桌子上。中午回家的时候我还问奶奶桌子上的东西呢，我早上看它掉地上了我给捡起来了，奶奶问我为什么要把蟑螂放桌上……

@不知道叫什么名字好的眉钉：

高中化学老师天天在操场带他孙子遛弯，我一直以为他在遛狗，因为怕狗我一直没走近细看。

有天我和我同学说这化学老师怎么天天把狗拿出来遛，搞得我都不敢去操场了，最后我同学才告诉我那是老师的孙子……

@-2hiae：

高中的时候，没戴眼镜和同学一起回宿舍，然后看到地上有个硬币，拾金不昧的（并不！）我蹲下来想捡起来，没想到怎么也捡不起来，那个男生视力5.0然后他告诉我那是个痰印，我尴尬得双脚扣出一栋别墅！

@梁总的太阳花：

我不小心坐到了我姐的眼镜，然后我很害怕地检查眼镜有没有坏，还问她：“你看到我吓得瞳孔地震了吗？”我姐说：“没看到，我没有眼镜……”

@草莓弟弟w：

以前去一个亲戚家吃饭，饭厅有些昏暗，然后我说：“妈我去找眼镜，我看不见菜。”

@我的汉堡不要肉：

今天身份证到期了，去补办，让我摘下眼镜，警察一直让我看镜头看镜头，可我真的不知道镜头在哪里啊……

@可爱菁菁菁菁菁：

在理发店门口看到一个骷髅突然动了，吓我一跳，然后走近才发现是一个染了白色头发、穿白色裤子和黑白间隔衣服的人。

@逃向温柔：

傍晚天刚黑的时候看见垃圾桶上有一个白色塑料袋，没戴眼镜远看以为是只小猫，喵了一路。

@想吃好多个桃子：

就在刚刚，地上有一个红袋子，我以为装着瓜，用脚踩了踩看看是不是，结果是榴莲，我还没穿鞋……

摘自新浪微博

编辑/楚门 美术设计/张文举



误以为考试迟到，含泪百米冲刺进不属于自己的考场

楼主@嘻小瓷

事情发生在高中，很平平无奇的一次月考，当时楼主是高二，学校考试安排是高一先考，考完过半个小时高二考，考场共用。

我那时会走读，大脑当机记错考试时间，比正确时间提前一个小时出发了。刚好这次考场就是在楼主自己班，我上了两层楼梯，拐过了厕所和老师办公室，在教室楼道这头愣住了。

灵魂出窍的感觉就是此刻。

楼道两侧赫然堆满了书包，我用了半秒钟时间就得出了结论——我！迟！到！了！

然后我就以百米冲刺的速度，跑到了自己教室门口，大力甩下书包，双手哆嗦地掏出了文具盒就冲进了教室。

我哽咽着开口说：“老师对不起……我迟到了……我记错时间……”了字还没有出口，我突然发现我考试应该坐的位置坐了一个大兄弟正在奋笔疾书。

本该属于我的智商终于开始

缓缓回流进我的大脑，我注意到这个教室里居然没有一个认识的面孔！然后监考老师也大概明白是咋回事了，憋着笑问我是不是记错时间了，没事的快出去吧……我就爆红着脸含着泪跑出了教室。

本来事情到这里就该结束了。但是那天不知道是什么邪门日子，我在教室门口收拾书包的时候，看到楼道那头走过来一个男生，真的仿佛情景重现一样，他愣在了原地，然后撒腿朝这个教室跑来，满脸的悲痛欲绝，大力甩下书包，拿了两根笔就要冲进教室。

我只来得及说出“啊同学！别进去！”他就进去了……

我不忍心再看一次社死重演，就火速离开了现场，站在楼道拐角的窗边思考人生边等考试时间结束。

这时候那个男生从教室走出来了，看我的眼神带着一丝怨念一丝好笑一丝同病相怜，走向了离我很远的楼道那头。

网友评论：

@Lann

楼主你触发了我的尴尬回忆，高中报错走错班了，那个班的班主任跟我说我不是他们班的，我说不可能，然后走上讲台和老师对峙名单。结果我果然不是他们班的，眼睁睁看台下同学的嘴巴变成o型。

@goatNovak

想起来之前我们宿舍的桌子被我们给搬到靠窗户的地方了，后来有一天我们各自在床上坐着看电脑，有个人进屋很夸张地冲我们喊“哇桌子怎么搬这儿来了……”当我们还没有反应过来她走错了的时候她已经反应过来一溜烟跑了……

@慕冷

正在上大学，宿舍在四楼，第一个学期有个五楼同房间号的姐妹走错过好几次，后来都习惯了，有一次她取完快递又走错了，我们还邀请她进来坐下歇一会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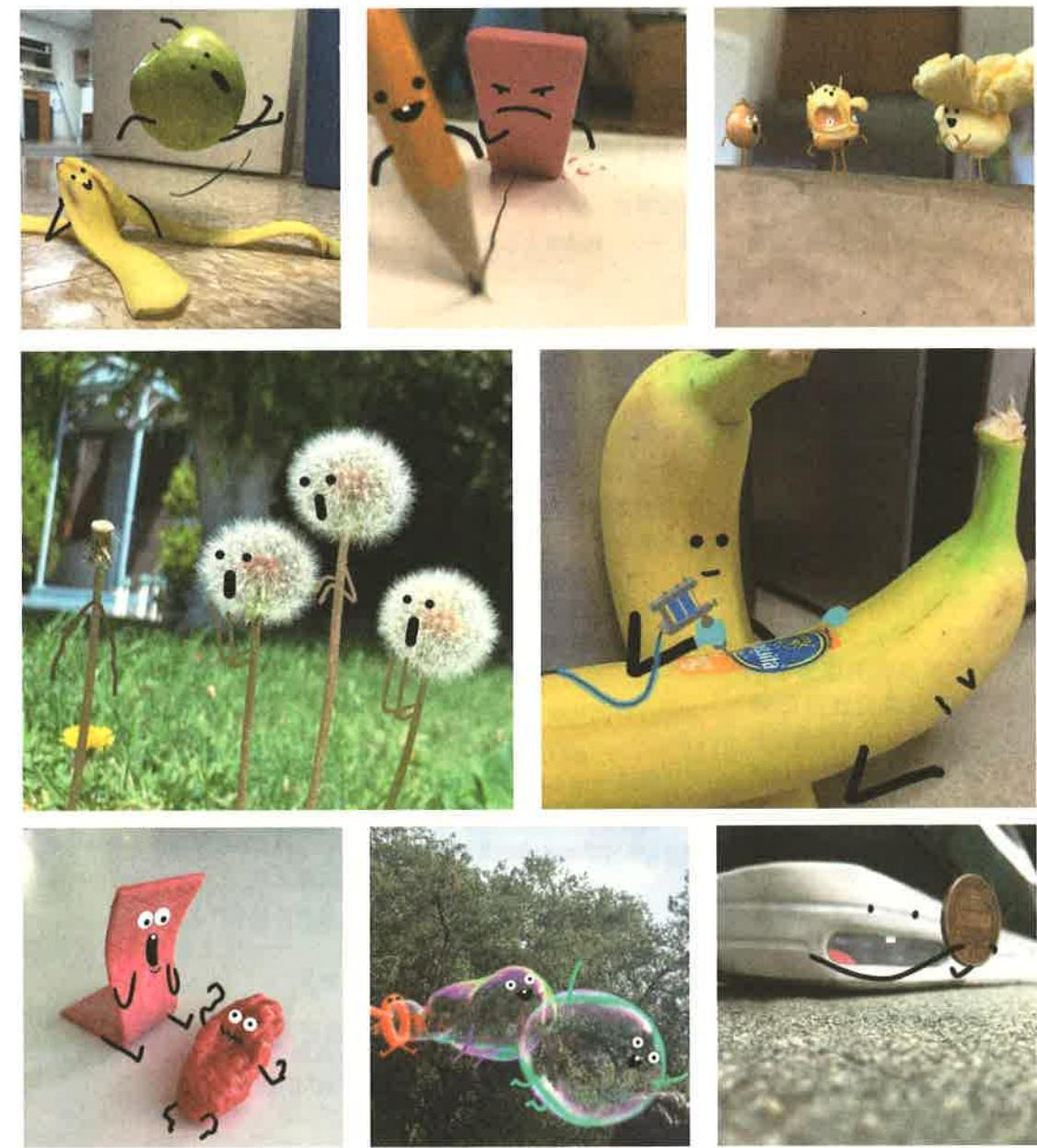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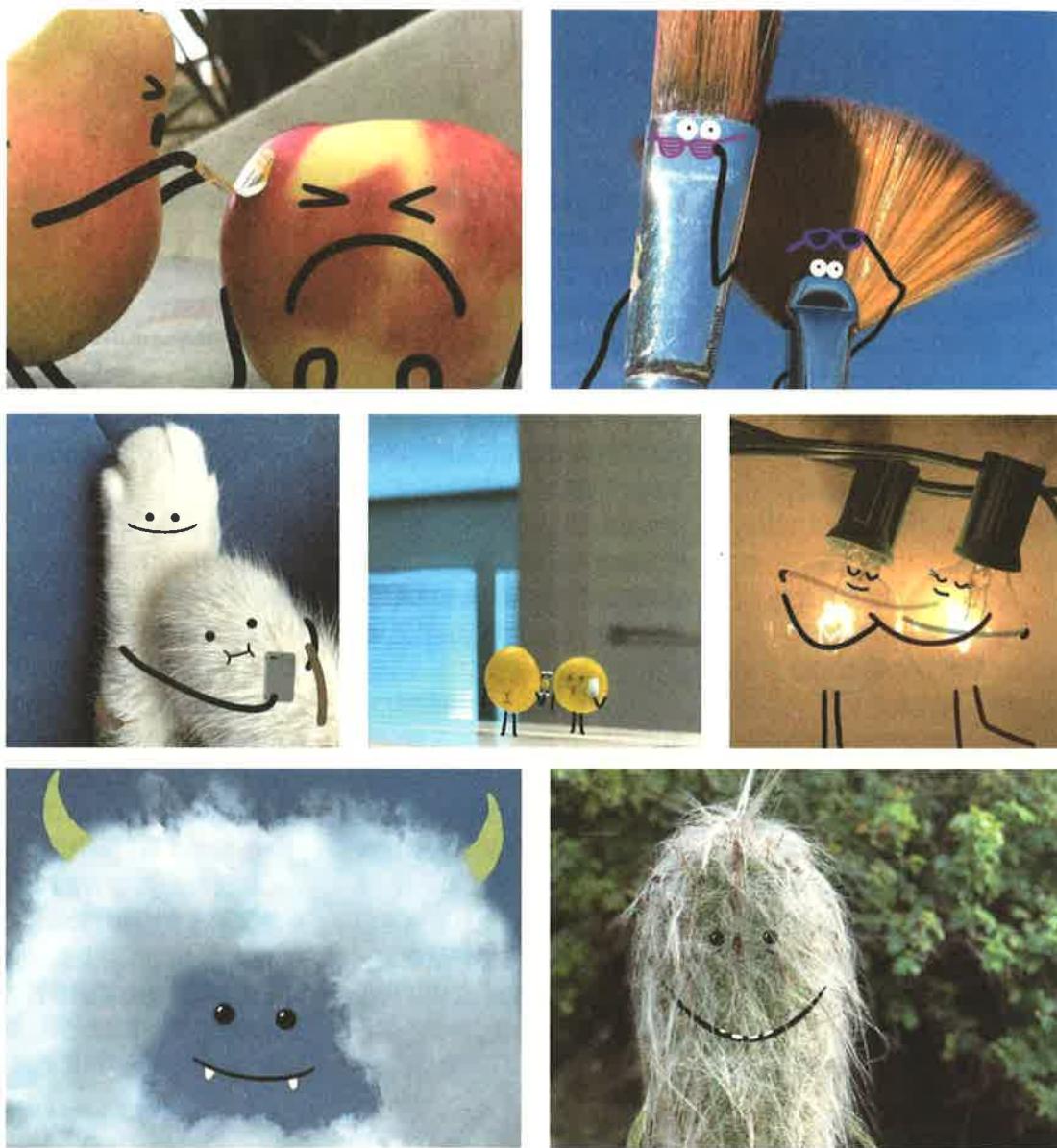
摘自豆瓣

编辑/楚门 美术设计/张文举

万物皆可爱，今日份治愈

图/sean_charmatz

当给平时生活中我们不怎么在意的物品加上表情和手脚会产生什么化学效果呢？一起来看看——



摘自ZAKER资讯网

编辑/楚门 美术设计/张文举



作家们写过的那些笑死人的魔幻比喻

今年夏天，最火网剧莫过于《隐秘的角落》，不少人沉迷其中不可自拔又嫌看剧不够“黑暗”，便找来原著《坏小孩》细读。

看完原著后，不少网友不仅跪倒紫金陈的逻辑更惊诧于其文笔：“叶驰敏停顿了一下，过了几秒，眼泪就如兰州拉面般滚了出来。”

事实上除了紫金陈，很多作家在写作时都会用一些另类比喻来辅助理解。今天，就来带大家看看，那些文学作品中的奇怪比喻。

比黑洞还神秘莫测

众所周知，“比喻”由两部分构成：本体+喻体。用人们相对熟悉的喻体去辅助理解陌生的本体，将本体描述得更加生动形象。

所以，对作家们来说，要想写出一个精彩的比喻句，还是得在喻体上下功夫。喻体选得好不好也能间接体现出作者水平如何。

有些作家是脑洞型选手，擅长选择那些奇奇怪怪的喻体。明明本体和喻体之间差了个十万八千里，但仔细琢磨一下又觉得是那味儿，不禁开始佩服起作者神奇的idea。

心事重重的奥德赛辗转反侧，苦思难眠，像一条翻烤的大香肠。

——荷马《奥德赛》

作为西方文学中最伟大的作品之一，《荷马史诗》中的这个描写可谓相当接地气。把躺在床上辗转反侧的奥德赛比喻成翻烤的大香肠，一面烤焦了换另一面，这描写是不是有急躁感了？

那是我第一次认真看她。在那之前，她给我的印象只有戴眼镜这一点。她三十一岁，但在我看来要年轻一些，鹅蛋脸小巧精致，鼻梁像用尺子画出来一般笔直。这样一张脸再戴上眼镜，不禁让我联想到奥特曼。

——东野圭吾《黎明之街》

小巧的鹅蛋脸，像尺子画出来一般笔直的鼻梁，怎么想都是一个美女形象，然而作者的联想却是——奥特曼？？？

但是尸体已经严重脱水了，头发一碰就往下掉，好不容易整理好了，他父亲也变成了葛优的样子了。

——南派三叔《盗墓笔记·云顶天宫》

头发一碰就往下掉，掉完了以后就变成葛优了。明明是悲伤的场景咋还让人有点想笑呢？

没有比这更贴切的比喻

上文这些比喻句中的喻体多是一些和本体风马牛不相及的事物，让读者叹服于作者丰富的联想能力。

想能力。

接下来的这些喻体都是一些日常中常见的事物，但用来做比喻却格外贴切，让你分分钟对作者文笔OMG。

玉清的脸光整坦荡，像一张新铺好的床；加上了忧愁的重压，就像有人一屁股在床上坐下了。

——张爱玲《鸿鸾禧》

玉清的脸就像一张平整的床，忧愁的时候就像有人坐在床上了。这描述真的相当贴切，大神不愧是大神。

绿子在电话那头静静地听着，沉默无声，仿佛全世界的细雨落在全世界的草坪上。

——村上春树《挪威的森林》

除了想象力的确是绝，估计也是“我听见雨滴落在青青草地”的原型。

摘自微信公众号“字媒体”

编辑/楚门 美术设计/张文举



曾经沧海难为水，鱼香肉丝配鸡腿

◆ “你买的什么书？”

“编程。”

“C++还是Java？”

“沈从文。”

◆ 我最喜欢什么颜色：酸辣粉。

◆ 校长说去年大扫除是高一的同学，今年轮到高二了……

◆ 岁寒三友——火锅、白菜、热被窝。

◆ 初中的时候刚戴隐形眼镜，回到家跟奶奶说戴隐形眼镜了。奶奶问我什么是隐形眼镜，我用小镊子夹起来给奶奶看，奶奶说：“还真是隐形的呢。”奶奶走出屋后我发现，眼镜没夹起来……

◆ “我做错了什么要来到这个学校？”

“你做错了题。”

◆ 爷爷年纪大了，给他看我手机里的相片，告诉他用手指头一划就可以看下一张，咱没必要

每次都沾唾沫划。

◆ 有一天螃蟹出门，不小心撞倒了泥鳅，泥鳅很生气地说：“你是不是瞎啊！”螃蟹说：“不是啊，我是螃蟹。”

◆ ——阿笠博士在做博士之前是什么？

——阿笠硕士。

◆ 小猪佩奇对妈妈说：“妈妈，大家都说我的头像吹风机。”

妈妈说：“孩子，你说话就说话，别对着妈妈吹。”

◆ 地铁上有三只羊，第一站上来了一只狼，请问第二站还剩几只羊？

答：还是三只，因为坐地铁不让吃东西。

◆ ——有没有人曾经对你说过“别走好吗”？

——有啊，我的教练。他今天对我说：“别走好吗？快点快点，跑起来！”

◆ “没有一片雪花是无辜

的！”老王指着没有信号的电视说道。

◆ 白气球打了黑气球，黑气球要干吗？

答：告白气球。

◆ 科学家用15年建造了时光机器，一不小心回到了15年前。

◆ 谁是最有正义感的人？

——哆啦A梦。

——为什么？

——因为他经常伸出“圆”手！

◆ 谁永远看不到光明？

——还是哆啦A梦。

——为什么？

——因为他伸手不见五指。

◆ “等于400！”

“震惊！小明只用两秒就打

破了男子4×100的纪录！”

摘自知乎

编辑/楚门 美术设计/张文举